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文本·图纸

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

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 （2024—2035）文本·图纸

规划组织编制单位：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潘磊

规划组织人员：李武 刘磊 殷惠贤

规划编制单位（牵头）：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院长：余毅

院总工程师：杨新海

项目负责人：市容环卫规划与景观设计所

所长：单福征

项目负责人：单福征

规划编制人员：单福征 吴冰思 李海波  
丁飞 傅碧天 史雨晴

参编单位：连云港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院长：朱昌祥

所长：张庆龙

项目负责人：徐冉

规划编制人员：徐冉 章奇 范玲珑  
张庆龙 王建 闫超

工程咨询、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号  
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甲级：甲 102024010692、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甲级：自资规  
甲字 24310806  
连云港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号：自资规甲字 23320700 号

##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建国中路10号1号楼  
1216单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6311332990 法定代表人：邱江  
技术负责人：吴冰思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市政公用工程，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证书编号：甲102024010692  
有效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发证单位：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证书查询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4310806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6311332990  
有效期限：自2024年1月22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  
2024年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3320700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连云港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706468050986T

有效期限：自2023年4月24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 专家评审意见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4-2035）》 评审意见

2024年11月27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在连云港市组织召开《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4-2035）》（以下简称《规划》）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连云港市发改委、财政局、生态环境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管局等单位，以及海州区、连云区、赣榆区、经济开发区、徐圩新区、云台山景区、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等属地的代表。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会议听取了连云港市城管局关于《规划》编制背景的介绍和《规划》编制单位上海环境卫生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的方案汇报，审阅了《规划》材料，经咨询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一、为全面提升环境卫生建设与管理水平，促进连云港市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确保重大环卫基础设施和布局规划符合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现垃圾分类、设施建设、清扫保洁、行业管理等全面进入发展新时代，编制《规划》是必要的。

二、《规划》基础资料齐全，规划指导思想和原则正确，规划目标基本合理，编制规范，编制深度达到《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专业规划编制纲要》的要求。

三、《规划》通过现状分析，提出有序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体系的建立，完善生活垃圾收运设施能力提升、终端处理设施建设等相

应环卫基础设施，持续开展“厕所革命”，建立制度完善、城乡统筹、资源配置高效的环卫管理体系，提升环卫服务水平，符合连云港实际，对于促进连云港环卫工作区域协调发展和长效管理，具有指导作用。

四、为了更好地完善《规划》，专家组提出以下建议：

1.加强与国家、省相关规划合理衔接。

2.进一步优化规划内容与目标指标，提升其科学性、合理性及可操作性。

3.进一步校核生活垃圾产生量、各类垃圾的分出率、终端处理设施的处理规模等，分年度预测各类生活垃圾处理量。

4.进一步优化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体系建设，开展大型化、分类式生活垃圾转运设施及环卫综合体的探索。

5.补充垃圾处理终端及大中型转运设施的规划布点，明确其处理规模、规划用地等。

6.完善环卫信息化、智能化监督管理能力建设相关内容。

专家组同意《规划》通过评审，《规划》经修改完善后，可按程序上报。

专家组组长：

2024年11月27日

# 总目录

第一部分： 规划文本

第二部分： 规划图纸

# 第一部分 规划文本

## 文本目录

<b>第一章 总则</b> .....	<b>1</b>
第 1 条 编制目的.....	1
第 2 条 规划依据.....	1
第 3 条 规划范围.....	4
第 4 条 规划期限.....	5
第 5 条 指导思想.....	5
第 6 条 规划原则.....	5
<b>第二章 规划目标与指标</b> .....	<b>7</b>
第 7 条 规划目标.....	7
第 8 条 规划指标.....	7
<b>第三章 垃圾量预测</b> .....	<b>9</b>
第 9 条 生活垃圾量.....	9
第 10 条 其他固废量.....	9
第 11 条 各类残渣量.....	10
第 12 条 应急填埋量.....	11
<b>第四章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规划</b> .....	<b>12</b>
<b>第一节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b> .....	<b>12</b>
第 13 条 分类收集流程.....	12
第 14 条 投放设施配置.....	12
第 15 条 分类实施措施.....	13
<b>第二节 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规划</b> .....	<b>13</b>
第 16 条 分类收运方案.....	13
第 17 条 转运设施.....	14
第 18 条 收运车辆.....	15
<b>第三节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规划</b> .....	<b>15</b>
第 19 条 焚烧处理设施.....	15
第 20 条 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16
第 21 条 飞灰和应急填埋处理设施.....	16
第 22 条 炉渣利用设施.....	17
第 23 条 填埋场生态修复.....	17
<b>第五章 其他固废收运处理规划</b> .....	<b>18</b>
第 24 条 建筑垃圾.....	18
第 25 条 大件垃圾.....	20
第 26 条 粪便.....	20
<b>第六章 其他环境卫生设施规划</b> .....	<b>22</b>

第 27 条 公共厕所 .....	22
第 28 条 环卫停车场 .....	23
第 29 条 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	24
<b>第七章 道路保洁及除雪规划 .....</b>	<b>26</b>
第 30 条 道路保洁 .....	26
第 31 条 扫雪除冰 .....	26
<b>第八章 环卫集约设施布局规划 .....</b>	<b>27</b>
第 32 条 连云港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	27
第 33 条 环卫综合体 .....	27
<b>第九章 农村环卫系统规划 .....</b>	<b>28</b>
第 34 条 生活垃圾处理 .....	28
第 35 条 建筑垃圾处理 .....	28
第 36 条 厕所革命 .....	28
第 37 条 粪便治理 .....	29
第 38 条 环境整治 .....	29
<b>第十章 环卫管理规划 .....</b>	<b>30</b>
第 39 条 体制机制建设 .....	30
第 40 条 环卫设施管理 .....	30
第 41 条 环卫人才队伍建设 .....	30
第 42 条 环卫科技进步 .....	31
第 43 条 智慧化管理 .....	31
<b>第十一章 项目汇总 .....</b>	<b>32</b>
第 44 条 项目汇总 .....	32
第 45 条 规划实施建议 .....	42
<b>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 .....</b>	<b>44</b>
第 46 条 组织体系保障 .....	44
第 47 条 经费投入保障 .....	44
第 48 条 政策法规保障 .....	44
第 49 条 设施用地保障 .....	44
第 50 条 宣传教育保障 .....	45
<b>第十三章 附则 .....</b>	<b>46</b>
第 51 条 规划法律地位 .....	46
第 52 条 规划变更要求 .....	46
第 53 条 规划生效日期 .....	46
第 54 条 规划实施和解释权 .....	46

附表.....47

## 第一章 总则

### 第1条 编制目的

为进一步提升连云港市城乡环境卫生水平，提高区域综合竞争力，改善投资环境，促进经济、社会、环境可持续发展，确保环卫重大基础设施布局符合城市国土空间规划，全面实现垃圾分类、设施建设、城市保洁、行业管理等迈上新台阶，特开展《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4—2035年）》编制工作。

### 第2条 规划依据

#### 1. 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修订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版）
-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2015年修正版）
-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39号，2005年3月1日）
- 《城市公厕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9号，2010年修正版）
- 《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商务部令第8号，2019年修正版）
-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4年修订版）
- 《江苏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23年修订版）
- 《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省政府70号令，2022年修正版）
- 《连云港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8年1月1日

施行)

- 《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2022年4月1日实施)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设施配套建设实施办法》（2023年市人民政府令第13号)
- 《连云港市城市公厕管理办法》（连政规发〔2018〕1号)

## 2. 标准规范

-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GB55013—2021）
- 《生活垃圾处理处置工程项目规范》（GB55012—2021）
-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
-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GB50337—2018）
- 《大件垃圾收集和利用技术要求》（GB/T25175—2010）
-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CJJ/T126—2022）
- 《建筑垃圾处理技术标准》（CJJ/T134—2019）
- 《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CJJ/T47—2016）
-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
- 《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
- 《餐厨垃圾处理技术规范》（CJJ184—2012）
- 《江苏省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配置和维护标准》（DB32/T 4871-2024）
- 《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1版）》
- 《城市道路环卫机械化作业质量标准》（DGJ32/TJ172—2014）
- 《江苏省环境卫生专业规划编制纲要》（苏建城〔2009〕175号)
- 《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作业服务质量标准》

（DGJ32/C01—2004）

- 《江苏省城市环境卫生劳动定额》（苏建城〔2006〕330号）

### 3. 政策文件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2024年7月31日）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国办发〔2024〕7号）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2023年12月27日）
- 《“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发改环资〔2021〕642号）
-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发〔2021〕4号）
- 《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若干意见》（建城〔2020〕93号）
- 《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发改环资〔2020〕1257号）
- 《住建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建城〔2019〕56号）
-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做好推进“厕所革命”提升城镇公共厕所服务水平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城〔2018〕11号）
- 《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全面推进农村垃圾治理的指导意见》（建村〔2015〕170号）
- 《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23〕4号）

- 《关于进一步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意见》（苏建城管〔2021〕152号）
- 《江苏省住建厅转发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指导意见的通知》（苏建函村〔2019〕570号）
- 江苏省住建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活垃圾分类小区评价标准》的通知（苏建函城管〔2019〕565号）
- 《江苏省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治理工作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8〕113号）
-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办发〔2017〕30号）
- 《江苏省生活垃圾分类转运体系提档升级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 《连云港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

#### 4. 基础资料

- 《江苏省环境卫生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 《江苏省建筑垃圾治理专项规划（2022—2030年）》
- 《连云港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 《2023—2024年连云港市统计年鉴》

### 第3条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连云港市，包括：

（一）连云港市区：赣榆区、海州区、连云区、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开发区）、徐圩新区、云台山风景名胜区<sup>1</sup>。

---

<sup>1</sup> 云台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景区”）下辖花果山风景区管理处、云台街道办事处、南云台林场管理处、朝阳林场管理处、市政绿化养护中心、文旅集团等下属单位，景区常住人口约3.4万

（二）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

重点规划范围为连云港市区。

## 第4条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24-2035年，近期至2030年，远期至2035年。

## 第5条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标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快完善各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全面提高资源化利用水平，体现城市安全韧性，推动城市绿色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为“强富美高”新港城现代化建设作出新贡献。

## 第6条 规划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提供高标准服务。**以提供高标准服务为目标，不断提升环境卫生领域公共服务能力和质量，满足市民对整洁、有序、美观的城市空间的需求，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坚持绿色低碳，促进可持续发展。**增强生态文明意识，倡导绿色、低碳、循环、可持续的生产生活方式，完善全过程、全物流的垃圾处理处置体系。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处置，坚持源头减量，坚持运输过程集约化、低碳化；加强建筑垃圾分类处置，提升可回收物、大件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实现垃圾处置由无害化向减量化、资源化快速推进。

---

人，设施较少，收运、处理体系及设施建设纳入海州区，本规划不再单独列出。

（三）**坚持提档升级、推动有序化更新。**建立激励和约束相结合的长效机制，结合产业发展实际，加快淘汰落后产品设备，推进先进设备有序更新，保障城市环卫设施设备安全、绿色、智慧运行，推动设施设备提质增效，助力城市高质量发展。

（四）**坚持改革创新，实现现代化治理。**强化顶层设计，健全法规和政策体系。大力推进制度创新和技术创新，优化管理模式，实现全过程、全覆盖管理。积极引入先进理念和先进技术，加强环卫体系运行管理智慧化，提升城市治理人性化、精细化水平。

## 第二章 规划目标与指标

### 第7条 规划目标

全面完善生活垃圾全过程分类收运处理体系，有序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分类、稳步提升分类收运能力、同步优化处理结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开展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等的专项清运、处理、利用，强化政府行业管理措施。持续推进清扫保洁流程标准化和机械化，完善公共厕所、环卫停车场等环卫设施布局，持续提升服务水平。建立制度完善、城乡均衡、资源配置高效的环卫管理体系和依法行政、监管有力、运行有序政府监管与服务体系。

近期，因地制宜、统筹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有序开展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逐步提升生活垃圾前端收运系统能力，提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全面开展建筑垃圾、大件垃圾等其他固废的资源化利用；完善环卫基础设施配置，实现环卫设施的集约化、复合化、智慧化；完善道路清扫保洁、除雪能力，提高机械化保洁水平，增强环卫服务能力。

远期，建立制度完善、运作有效、社会参与、市级统筹、属地负责的固废管理和环卫作业系统，形成依法行政、调控有方、监管有力、运行有序政府监管与服务体系。生活垃圾、其他固废无害化处理水平得到持续强化，资源化利用比例全面提升，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链条系统成熟稳定，二次废物得到有效利用，“邻避”型填埋处理设施有效治理。完成环卫设施提档升级，公共厕所适老化适幼化改造，环卫工人作息场所合理布局。

### 第8条 规划指标

表 1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近期	远期	约束性/预期性
无害化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约束性
资源化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80	80 以上	约束性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5	40 以上	约束性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80	88 以上	预期性
	城市餐厨垃圾处理率	100	100	约束性
精细化	城市道路保洁机械化作业率	93	95 以上	预期性
	新增或更新车辆中新能源车辆比例	15	80	预期性
	第三卫生间配建率	30	30	预期性
	城市建成区环卫公共厕所二类以上占比	70	80 以上	预期性

## 第三章 垃圾量预测

### 第9条 生活垃圾量

近期，全市生活垃圾量约 4707.5 吨/日，其中可回收物 939 吨/日、有害垃圾 0.5 吨/日、厨余垃圾 707 吨/日、其他垃圾为 3061 吨/日。远期，全市生活垃圾量约 5188.5 吨/日，其中可回收物 1300 吨/日、有害垃圾 0.5 吨/日、厨余垃圾 1036 吨/日、其他垃圾为 2852 吨/日。

近期，市区生活垃圾量约 2595.3 吨/日，其中可回收物 517 吨/日、有害垃圾 0.3 吨/日、厨余垃圾 389 吨/日、其他垃圾为 1689 吨/日。远期，市区生活垃圾量约 2874.3 吨/日，其中可回收物 720 吨/日、有害垃圾 0.3 吨/日、厨余垃圾 573 吨/日、其他垃圾为 1581 吨/日。

### 第10条 其他固废量

#### （1）建筑垃圾

近期，全市建筑垃圾量约 596 万吨/年，其中工程垃圾 31 万吨/年、拆除垃圾 56 万吨/年、装修垃圾量 77 万吨/年、工程渣土（含工程泥浆）432 万吨/年。远期，全市建筑垃圾量约 547 万吨/年，其中工程垃圾 26 万吨/年、拆除垃圾 48 万吨/年、装修垃圾量 99 万吨/年、工程渣土（含工程泥浆）374 万吨/年。

近期，市区建筑垃圾量约 421 万吨/年，其中工程垃圾 15 万吨/年、拆除垃圾 42 万吨/年、装修垃圾量 37 万吨/年、工程渣土（含工程泥浆）327 万吨/年。远期，市区建筑垃圾量约 387 万吨/年，其中工程垃圾 13 万吨/年、拆除垃圾 37 万吨/年、装修垃圾量 47 万吨/年、工程渣土（含工程泥浆）290 万吨/年。

#### （2）大件垃圾

近期，全市大件垃圾产生量约 47 吨/日，远期，约 53 吨/日；近期，市区大件垃圾产生量约 26 吨/日，远期，约 29 吨/日。

### （3）粪便

近期，全市粪便清运量约 99 吨/日，远期，约 34 吨/日；近期，市区粪便清运量 50 吨/日，远期，约 18 吨/日。

## 第 11 条 各类残渣量

### （1）飞灰

近期（2024—2030 年）全市飞灰产生量约 35.12 万吨，其中市区 19.27 万吨；远期（2031—2035 年）全市飞灰产生量 24.87 万吨，其中市区 13.56 万吨。

### （2）炉渣

近期，全市炉渣产生量约 686 吨/日，其中市区 377 吨/日；远期，全市炉渣产生量 676 吨/日，其中市区 371 吨/日。

### （3）厨余垃圾处理残渣

近期，全市厨余垃圾残渣量约 120 吨/日，其中市区 70 吨/日；远期，全市厨余垃圾残渣量约 176 吨/日，其中市区 104 吨/日。

### （4）建筑垃圾处理残渣

近期，全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可燃残渣约 208 吨/日，其中市区 101 吨/日；远期，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可燃残渣约 272 吨/日，其中市区 129 吨/日。

### （5）大件垃圾破碎残渣

近期，全市大件垃圾残渣约 24 吨/日，其中市区 13 吨/日；远期，全市大件垃圾破碎残渣约 28 吨/日，其中市区 15 吨/日。

## 第 12 条 应急填埋量

应急填埋对象主要为焚烧处理设施年检期间、突发事件期间需应急处理的生活垃圾。规划期内全市应急填埋量 6.15 万吨，其中近期（2024—2030 年）应急填埋量市区约为 1.98 万吨，东海县约为 0.71 万吨，灌云县约为 0.50 万吨，灌南县约为 0.42 万吨；远期（2031—2035 年）应急填埋量市区约为 1.39 万吨，东海县约为 0.50 万吨，灌云县约为 0.36 万吨，灌南县约为 0.29 万吨。

## 第四章 生活垃圾全程分类体系规划

### 第一节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

#### 第 13 条 分类收集流程

根据《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将生活垃圾分为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与其他垃圾四大类。

居住区：分类收集流程为“生活垃圾收集房/收集站—生活垃圾转运设施/处理设施”。

单位：分类收集流程为“生活垃圾类收集容器—生活垃圾收集房—生活垃圾转运设施/处理设施”。

公共场所及公共区域：分类收集流程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生活垃圾转运设施/处理设施”。

#### 第 14 条 投放设施配置

生活垃圾收集容器统一为垃圾桶和废物箱，分类收集点包括垃圾收集房（亭）等。同时对现有的垃圾收集房（亭）布局进行优化改造，保证垃圾不落地，并根据实际需求配置生活垃圾收集站。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应统一规划，与居民小区、办公楼、公共设施等建筑同步实施、同步建设，并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设置。

居民小区：高层住宅区宜按每 200—600 户设置 1 个四分类收集点；多层住宅区宜按每 150—400 户设置 1 个四分类收集点；低密度住宅区宜按每 30—200 户设置 1 个分类收集点。

单位：每个单位至少设置 1 个四分类收集点，用于收集办公场所、宿舍、教学场所、集中就餐区、公共区域等区域产生的分类垃圾。

公共场所及公共区域：公共场所及公共区域应设置可回收物和其他垃圾收集容器，在合适的区域或场所应设置有害垃圾及厨余垃圾收集容器。具备条件的公共场所，可设置可回收物细分类收集容器。

农贸市场：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应至少设置1处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其他厨余垃圾）集中存放的垃圾收集点。

## 第15条分类实施措施

### （1）政策制定

制定出台低价值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回收处理等补贴政策，完善垃圾处理收费办法，响应促进垃圾源头减量政策，实行净菜、洁净农副产品进入市场销售制度。

### （2）宣传引导

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开展垃圾分类培训、加大行业指导力度等。

### （3）资金保障

建立垃圾分类经费保障机制。

## 第二节 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规划

### 第16条分类收运方案

可回收物：以各县（区）板块为单位，建立健全“交投点（回收点）—转运站—分拣中心”收运体系。采取“政府引导、市场运作”模式，引导规范化回收企业参与体系建设，培育本土化、标准化的资源回收骨干企业，创新政企协同机制。

有害垃圾：有害垃圾采用“前端收集点—县（区）级暂存点—处理设施”的三级收运体系。规划保留现状各县（区）板块集中暂存点，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规范处置。

**厨余垃圾：**巩固现状餐厨垃圾收运模式，由服务企业采用罐装车或桶装车收集后直运至市级或县（区）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家庭及其他厨余垃圾近期采用就地就近分散处理模式，远期采用“转运+直运”相结合的收运方式，由服务企业采用罐装车运至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进行集中处理。

**其他垃圾：**规划采用转运与直运相结合的收运模式。除距离末端处置设施运距小于 10 公里的区域以直运为主，其他区域采用转运方式。其中赣榆区、灌云县、灌南县保留小型转运站收运模式；连云区、开发区、徐圩新区保留中型转运站收运模式；海州区、东海县采用“大中型转运站转运为主，小型转运站转运为辅”转运模式。

## 第 17 条 转运设施

### （1）生活垃圾转运站

**市区：**近期共设置 50 座生活垃圾转运站，总规模 4845 吨/日；其中保留 41 座转运站，提升改造 3 座转运站，新建 4 座大中型转运站、2 座小型转运站。远期保留 36 座转运站，总规模 4015 吨/日。规划期内共转型 21 座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其中近期 7 座，远期 14 座，改造转型为环卫停车场、环卫工人作息场所、可回收物交投点及垃圾分类宣教中心等。

**三县：**东海县中心城区近期共设置 19 座生活垃圾转运站，总规模 2360 吨/日，其中保留现状 11 座转运站，新建 2 座中型转运站、6 座小型转运站，远期共设置 21 座生活垃圾转运站；其中保留 15 座转运站，提升改造 4 座转运站，新建 2 座小型转运站，总规模 2560 吨/日，适时推动小型转运站转型为可回收物交投点、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等设施。规划期保留灌云县中心城区现状 3 座转运站，总规模 125 吨/日；灌南县中心城区保留现状 10 座转运站，近期转型 1 座转运站，总规模 168 吨/日。

### （2）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规划期内，全市共设置 8 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各县（区）保留现状 6 座可回收物分拣中心；近期，赣榆区结合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新建 1 处可回收物分拣中心，东海县可回收物分拣中心迁建至铁南环卫综合体。

### （3）有害垃圾暂存点

有害垃圾暂存点结合转运设施合并建设，不小于 50 平方米。

## 第 18 条 收运车辆

积极推动新能源环卫车使用，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同步配套建设停车场和充电桩等辅助设施。按照生活垃圾收集运输车更新要求，逐步淘汰老旧车辆。

## 第二节 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规划

### 第 19 条 焚烧处理设施

至规划期末，连云港市设置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5 座，总规模 4450 吨/日。

市区：近期对连云港市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进行技改，将流化床工艺改为炉排炉工艺，规模为 1600 吨/日；适时原址扩建赣榆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扩建至 1050 吨/日（增加一条线 350 吨/日）。远景结合连云港市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预留 1 座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三县：规划期内保留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现状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分别为 600 吨/日、500 吨/日、700 吨/日。

## 第 20 条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至规划期末，连云港市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共 6 座，总规模 1000 吨/日。

市区：至规划期末设置 3 座厨余垃圾处理设施，总规模 600 吨/日。其中规划期内保留连云港市区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规模 250 吨/日。近期海州区新建 1 座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规模 150 吨/日；赣榆区新建 1 座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规模 200 吨/日。

三县：东海县近期保留东海县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远期扩建至 200 吨/日。灌云县近期保留现状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远期扩建至 100 吨/日。灌南县近期保留现状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远期扩建至 100 吨/日。

## 第 21 条飞灰和应急填埋处理设施

市区：近期开挖刘湾原生活垃圾填埋库区，新增库容 31 万立方米，同时新建 1 处垃圾应急（飞灰）填埋场，选址位于厉庄镇九泉山赣榆飞灰填埋场二期地块（与赣榆区统筹），库容 50 万立方米；赣榆区新建 1 处垃圾应急（飞灰）填埋场，库容 65 万立方米。

三县：保留现有垃圾应急（飞灰）填埋场。

加强应急（飞灰）填埋场渗滤液收集处置过程的污染防治工作，确保尾水达标排放，做好环境风险管控。

适时结合连云港市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预留 1 处飞灰资源化利用设施。

## 第 22 条 炉渣利用设施

有条件的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可配套建设炉渣资源化利用设施，其余通过市场化渠道进行资源化利用；远景，在连云港市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区预留 1 处炉渣资源化利用设施用地。

## 第 23 条 填埋场生态修复

近期对赣榆、灌南、东海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封场和生态恢复。同时，适时开展封场土地低中高度利用实践，实现填埋用地生态重构与持续开发。

## 第五章 其他固废收运处理规划

### 第 24 条 建筑垃圾

#### （1）收运体系

工程渣土采用“直运为主+中转调配为辅”相结合的收运模式。工程泥浆源头干化后参照工程渣土清运，原则上未经预处理的工程泥浆不出工地。工程垃圾与拆除垃圾应规范堆放，直运至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利用。装修垃圾源采用“定点投放收集+小程序预约交付”两种收集模式。

#### （2）处理体系

工程渣土优先考虑回填、复垦复绿、生态修复等综合利用，探索建立“土方资源调配场”模式，推动施工项目间土方平衡利用。无法直接利用的工程渣土纳入转运调配设施暂存，适时集中利用。

工程泥浆优先就地干化，无就地干化条件项目开工前编制工程泥浆处置方案，鼓励各县（区）建设工程泥浆托底干化场所，经干化处理后的工程泥浆可参照工程渣土管理。

工程垃圾着重于源头利用，装修垃圾政府托底资源化利用，拆除垃圾以市场化、资源化利用为主导方向，逐步加快提升市场化企业的规模化效应和再利用水平，基本实现工程垃圾、装修垃圾和拆除垃圾的全量资源化利用。

### （3）收运设施

居民小区设置装修垃圾收集点，收集点以固定收集点为主、移动收集箱为辅；新建居民小区规划同步配套装修垃圾收集点，面积不宜小于 30 平方米；老旧居民小区可设置移动箱；沿街商铺、公共建筑等因地制宜设置装修垃圾临时收集点或移动箱体。

各镇（街道）原则上至少设置 1 处装修垃圾转运站，无条件的可分散设置或与周边镇（街道）联合设置；集中设置的镇、街道级装修垃圾转运站面积分别不宜小于 1500 平方米、1000 平方米，与周边镇（街道）联合设置的装修垃圾转运站面积不宜小于 2000 平方米。

### （4）处理设施

市区形成“政府托底+市场化”<sup>2</sup>“2+X”<sup>2</sup>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格局。近期新建赣榆区、海州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规模分别为 23 万吨/年、15 万吨/年，远期规模为 23 万吨/年、30 万吨/年；保留和固化“X”座规范的市场化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选址应避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饮用水源保护区及其他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且符合相应的建设标准、环境保护、交通运输、运营维护和管理等要求。

东海县近期新建 1 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规模为 15 万吨/年，远期扩建至 45 万吨/年；灌云县近期新建 1 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

<sup>2</sup> “2”为托底的建筑垃圾资源处理设施，“X”主要为市场化项目

用设施，规模为 60 万吨/年；灌南县规划布局 2 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近期总规模为 65 万吨/年、远期扩建至 70 万吨/年。各县（区）结合工程渣土产生量和分布情况，统筹临时用地、废弃采矿坑等土地资源，至少设置 1 处工程渣土消纳场。

## 第 25 条 大件垃圾

### （1）处理体系

大件垃圾采用“定点投放收集+预约上门”的收运模式，运至大件垃圾处理设施进行拆解。

### （2）收集设施

有条件的居民小区应设置大件垃圾收集点。新建居民小区大件垃圾收集点应与居民小区整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宜与装修垃圾收集点合并设置，面积不宜少于 30 平方米。

### （3）分拣中心

全市共设置 8 座大件垃圾分拣中心，其中海州区、连云区、开发区、徐圩新区、灌云县、灌南县保留现状 6 座分拣中心。近期赣榆新建 1 座大件垃圾分拣中心，规模为 25 吨/日，远期东海县大件垃圾分拣中心迁建铁南环卫综合体内，规模为 15 吨/日。

## 第 26 条 粪便

### （1）处理体系

城镇地区具备条件的区域粪便污水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存量化粪池逐步清退。定期采用吸粪车对化粪池粪渣进行清掏，清运至粪便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农村地区污水管网已覆盖区域，直接纳入城镇污水收集系统；农村生活污水独立设施服务区域，逐步取消化粪池设置，并将生活污水统一接入农村生活污水独立设施。短期内计划拆迁且无治理设施的，按需设置化粪池，粪渣无害化处理后可用于农田施肥。

### （2）处理设施

全市共设置 6 座粪便处理设施，其中保留市区、徐圩新区、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共 5 座粪便处理设施；近期，赣榆区结合污水处理设施新建 1 座粪便处理设施，规模为 10 吨/日。

## 第六章 其他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 第 27 条 公共厕所

#### （1）设置数量

公共厕所按平均不低于 3 座/平方公里设置，至 2035 年，连云港市公共厕所总量 1781 座。

市区中心城区：至 2035 年，连云港市区中心城区公共厕所缺口数量 505 座（其中环卫公共厕所 150 座，其余缺口开放社会及公建配套厕所进行补充），公共厕所预计达到 1244 座。近期新增环卫公共厕所 86 座，其中赣榆区、海州区、连云区、开发区、徐圩新区分别为 18 座、42 座、13 座、7 座、6 座；远期新增环卫公共厕所 64 座，其中赣榆区、海州区、连云区、开发区、徐圩新区分别为 13 座、30 座、10 座、6 座、5 座。

三县中心城区：至 2035 年，三县中心城区公共厕所缺口数量 179 座（其中环卫公共厕所 53 座，其余缺口开放社会及公建配套厕所进行补充），公共厕所总预计达到 537 座。近期新增环卫公共厕所 29 座，其中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近期分别为 19 座、5 座、5 座；远期新增环卫公共厕所 24 座，其中东海县、灌云县、灌南县分别为 14 座、5 座、5 座。

#### （2）设置要求

新建公共厕所等级达到二类及以上，并应设置无障碍设施或第三卫生间；一类固定式公共厕所、星级公共厕所、重要商业区及公共设

施公共厕所应设置第三卫生间；公共厕所应按照规范标准统一设计、制作标志牌、导向牌、制度牌等。

## 第 28 条 环卫停车场

环卫车辆按照 4 辆/万人配置，环卫停车场用地指标为 100 平方米/辆。至 2035 年，连云港市环卫停车场需新增用地约 9.07 公顷，总用地约 13.18 公顷。

市区中心城区：至 2035 年，市区中心城区共设置环卫停车场 12 座，总用地面积 7.26 公顷。其中保留 5 座环卫停车场，总用地约 2.81 公顷，近期新增环卫停车场 2 座，总用地面积 2.87 公顷，远期新增环卫停车场 5 座，总用地面积 1.58 公顷。

赣榆区保留环卫所停车场，用地 3300 平方米、环卫所新城停车场，用地 8000 平方米，近期新建环卫停车场，用地 13000 平方米；海州区近期新建茅口路环卫停车场，用地 15678 平方米，远期新建埃河环卫停车场，用地 6780 平方米；连云区保留环卫停车场 7000 平方米，远期新建阅海路环卫停车场，用地 1700 平方米，新建规划三路环卫停车场，用地 2000 平方米；开发区远期新建金桥南路环卫停车场，用地 4270 平方米，新建柳园路环卫停车场，用地 1100 平方米；徐圩新区规划保留徐圩新区垃圾处理中心环卫停车场，用地 4525 平方米，徐圩新区环卫运营中心停车场，用地 5241 平方米。

三县中心城区：至 2035 年，三县中心城区共设置环卫停车场 9 座，总用地面积 5.92 公顷。其中保留 3 座环卫停车场，总用地约 1.3

公顷；近期新增环卫停车场 4 座，总用地面积 2.7 公顷；远期新增环卫停车场 2 座，总用地面积 1.92 公顷。

保留东海卫星河环卫停车场 3000 平方米，近期新建城南环卫综合体环卫停车场，用地面积 3000 平方米，新建城东环卫综合体环卫停车场，用地面积 5000 平方米，新建明珠路环卫综合体停车场，用地面积 3000 平方米，新建铁南路环卫综合体停车场，用地面积 16000 平方米；保留灌云元邦、王圩转运站环卫停车场，用地面积 4000 平方米，远期新建侍庄大道环卫停车场，用地 11200 平方米；规划近期保留灌南大件垃圾分拣中心环卫停车场 6000 平方米，远期扩建新增用地 8000 平方米。

## 第 29 条 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 （1）设置数量

至 2035 年，连云港市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285 座。

市区中心城区：至 2035 年，市区中心城区环卫工人作息场所缺口数量 112 座，总量预计达到 204 座。近期新增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65 座，其中赣榆区、海州区、连云区、开发区分别为 5 座、58 座、1 座、1 座；远期新增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47 座，其中赣榆区、海州区分别新增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5 座、42 座。

三县中心城区：至 2035 年，三县中心城区环卫工人作息场所缺口数量 66 座，总量预计达到 81 座。近期新增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38

座，其中东海、灌云、灌南分别为 14 座、13 座、11 座；远期新增环卫工人作息场所 28 座，其中东海、灌云、灌南分别为 10 座、10 座、8 座。

## （2）设置要求

环卫工人作息场所优先与垃圾收集站、转运站、环卫停车场、独立式公共厕所合建。环卫工人作息场所宜具备工人休憩、更衣、淋浴和新能源车辆停放充电、工具摆放等功能。单独设置的环卫工人作息场所，每处建筑面积不低于 60 平方米，并在周边留有不小于 20 平方米的室外空地。

## 第七章 道路保洁及除雪规划

### 第 30 条道路保洁

#### （1）保洁等级和质量要求

主次干道以一级、二级道路保洁为主，商业网点较少路段、居民区和单位相间路段、城郊结合部主要路段、人流量和车流量一般路段、背街小巷及农村地区道路保洁等级为三级。

道路机械化作业质量满足《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与质量评价标准》（CJJ/T126）的要求。

#### （2）设施设备配置

各县（区）结合环卫停车场至少设置 1 处机扫保洁垃圾倾倒点。

### 第 31 条扫雪除冰

冬季除雪工作按照“分级响应、协同作战、应急保障”的原则进行管理，强化应急预案，确保路面应达到“露地面、见行道线、无残留冰雪”，实现“即下即清、雪停路净”。

## 第八章 环卫集约设施布局规划

### 第 32 条 连云港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区

按照“集约建设、共建共享、资源循环”的原则，远景在连云港市布局 1 处连云港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区，包括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飞灰资源化利用设施、炉渣资源化利用设施等。

### 第 33 条 环卫综合体

结合大中型生活垃圾转运站，统筹分类收运、环卫停车、科普宣教等功能，打造环卫综合体项目，至 2035 年，全市共设置 9 座环卫综合体，保留 1 座，新建 8 座环卫综合体，其中海州区 3 座、连云区 1 座、东海县 4 座。

## 第九章 农村环卫系统规划

### 第 34 条 生活垃圾处理

遵循“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市（县）处理”，实现无害化处理率 100%。每户配置“厨余垃圾、其他垃圾”分类收集容器；村庄主要街巷两侧、村民委员会周边、公共活动场所、公交车站等人口密集或人流较大区域应设置农村生活垃圾公共收集点；各村因地制宜配置垃圾分类集中收集点。有条件的村庄，厨余垃圾宜就地资源化利用。适时提升生活垃圾转运设施，实现生活垃圾转运站渗滤液全部规范化处理。

### 第 35 条 建筑垃圾处理

各村工程渣土原则上利用价值较低的废弃坑塘、矿坑、低洼地带等就地规范消纳处置。村民装修垃圾统一堆放，就地分拣，可回收物进行回收利用，渣土、砖石分拣后就地回填地基、路基。

### 第 36 条 厕所革命

全面推进农村公共厕所和户厕升级改造。对未改户厕（除无人户户厕）按照气候、使用与维护方便等实际需求实施新建改造，消除旱厕并确保四季稳定使用；对已改但需巩固提升的农村户厕进行整改达标。人口规模超过 300 人的自然村按实际需求设置农村厕所；加强农村地区公共场所、集贸市场、旅游景区、公路沿线等区域公共厕所建设，补齐农村公共厕所数量缺口；有条件地区可采用一类、二类公共厕所等级建设标准；切实做到“四净三无两通一明”，加强农村公共厕所的清扫保洁。

## 第 37 条 粪便治理

强化农村厕改和生活污水治理有效衔接。鼓励有农业生产需求的改厕农户对粪便进行自清自用，或运至周边种养殖、农用大户进行利用；城中村和距离城区、镇驻地较近的村，粪便污水直接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偏远村主要推行“单户改厕、专业抽取”模式；有条件区域，推进厕所粪污、畜禽养殖废弃物一并处理并资源化利用等。

## 第 38 条 环境整治

健全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各街镇、村组环卫责任体系和日常管理网络，健全集中居住区、自然村组等区域环卫保洁制度，解决各行政村（社区）环卫保洁员的配备及垃圾集中收运的难题。

强化日常保洁。全面清除城郊结合部积存垃圾及卫生死角；清除村道两侧、河沿桥堍、公共厕所、集贸市场周边等窗口地段的生活垃圾；清除河道、河沟、湖塘内积存漂浮物；清除暴露垃圾、随意倾倒的建筑垃圾以及存量生产和生活垃圾。

开展环境整治。清除和整治背街小巷、房前屋后乱堆乱放的杂物和各类堆物；及时拆除有污染的障碍物与废弃的构筑物；加强庭院整治和杂物清理，全面制定养殖、种植以及生产性垃圾的源头管理措施。

## 第十章 环卫管理规划

### 第 39 条 体制机制建设

强化市环卫行政主管部门统一管理以及对县（区）板块环卫行政主管部门的指挥、协调职能，统筹进行全市环境卫生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督促、指导工作。完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环境卫生管理机构建设，加强社区（村）环境卫生管理力量，保证人员配置和资金投入。

推进环卫作业市场化进程，试点企业化、市场化、一体化改革，加快推进垃圾清运、道路清扫保洁、公共厕所保洁、粪便清掏收运等作业市场化进程。

建立完善法规标准体系，制定出台扫雪除冰、分类设施配置、建筑垃圾管理等相关标准规范。

### 第 40 条 环卫设施管理

环卫设施建设实施“四同时”，新区开发与旧区改造时，环境卫生设施应当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期交付。

强化环卫主管部门审核作用，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在审核规划设计方案时，应征求环卫主管部门意见。新建、改建、扩建区域配套建设的环境卫生设施，建设单位应当在项目竣工验收后，移交属地环卫主管部门或使用单位。

公建配套公共厕所、垃圾收集设施等环卫设施应纳入环卫主管部门的行业管理范畴，对其配置标准、管理状态进行监督指导。

### 第 41 条 环卫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环卫队伍人员配置要求，逐步优化环卫作业人员年龄结构。

加强对环卫作业人员培训和专业指导，逐步提高管理与专业技术人员占全部职工的比例。建立市、县（区）多级培训制度，保障培训经费投入，建立健全环卫作业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

## 第 42 条 环卫科技进步

因地制宜推广先进适宜技术，提高环卫各项事业与建设的科技含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源头分类清运监管与计量、厨余垃圾处理技术、建筑垃圾和大件垃圾资源化利用技术、“智慧城管”“环卫物联网建设”“建筑垃圾大数据管理平台”等关键领域技术研究，探索碳减排途径。

## 第 43 条 智慧化管理

近期，续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二期项目，成立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推动环境卫生管理“一网统管”。对原有业务系统及数据资源进行整合提升，构建全新的技术体系、应用示范，在现有信息化管理模块基础上，新增建筑垃圾全过程监管平台和公共厕所物联网感知系统；推进智慧环卫系统应用场景开发，达成远程在线监控和自动统计预警等功能；实现国家、省、市、县（区）四级平台互联互通、数据同步、业务协同，切入政府云，统一管理。

远期，完善环卫数据系统，实现环卫系统互联，建立市—县（区）—街镇三级网络，信息化网络向街镇延伸；互联信息技术和网络技术得到更广泛的应用，建成覆盖范围广泛、技术先进、便捷高效、绿色环保、安全有序的智慧环卫管理系统。

## 第十一章 项目汇总

### 第 44 条 项目汇总

规划期内环卫设施项目共 62 项（不含小型转运站建设/升级改造、公共厕所、环卫工人作息场所）；总用地面积 196.38 公顷，其中新增用地 168.20 公顷；总投资 25.23 亿元。

近期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技改 1 座，扩建 1 座；新建飞灰及应急填埋设施 2 座；新建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2 座；新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7 座（4 座企业自行投入）、迁建 1 座；新建环卫综合体 8 座。总用地面积 182.88 公顷，其中新增用地 64.69 公顷；总投资 22.59 亿元。

表 2 连云港市环卫设施项目汇总表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1.	市区	连云港（晨兴环保）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1600 吨/日	127332	35000	近期技改	—	—	—	—
2.		赣榆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	1050 吨/日	92933	10000	近期扩建，预留用地无需新增	—	—	—	—
3.	东海县	东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00 吨/日	60000	—	规划期内保留	—	—	—	—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4.	灌云县	光大城乡再生能源（灌云）项目	500吨/日	133333	—	规划期内保留	—	—	—	—
5.	灌南县	灌南焚烧处理设施	700吨/日	72000	—	规划期内保留	—	—	—	—
6.	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污染防控、开挖	刘湾应急库区改造飞灰填埋	31万立方米	—	4150	腾挪用地	—	—	—	—
7.		小盘填埋场	58立方米	150000	—	已完成	—	—	—	—
8.		东海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污染防控	103.15立方米	99200	7230	污染综合防控项目，封场整治	—	—	—	—
9.		灌南填埋场封场	104.3立方米	100000	3000	封场	—	—	—	—
10.		连云港市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250吨/日	26666	—	保留	—	—	—	保留
11.	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赣榆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200吨/日	26667	12000	新建	—	—	—	—
12.		海州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150吨/日	53333	10000	新建	—	—	—	—
13.		东海县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100吨/日	20000	—	保留	100吨/日	—	8700	预留用地无需新增
14.		灌云县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50吨/日	42091	—	保留	50吨/日	—	300	预留用地无需新增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15.		灌南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60 吨/日	2966	—	保留	40 吨/日	—	300	预留用地无需新增
16.	飞灰及应急填埋设施	连云港飞灰及应急填埋场	50 万立方米	66666	50000	新建	—	—	—	保留
17.		赣榆区飞灰及应急填埋场	65 万立方米	73333	18035	新建	—	—	—	保留
18.		东海县生活垃圾应急处置及飞灰填埋场	10+32 万立方米	43333	—	保留	—	—	—	保留
19.		灌云垃圾焚烧飞灰安全填埋场	5+25 万立方米	57133	—	保留	—	—	—	保留
20.		灌南填埋场 2	22.9 万立方米	29533	—	保留	—	—	—	保留
21.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赣榆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建筑垃圾 23 万吨/年, 大件等可回分拣 25 吨/日	53360	8000	新建, 用地含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	—	—	—	保留
22.		海州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15 万吨/年	66700	3500	新建	15 万吨/年	—	3000	新建
23.		然连（连云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 万吨/年	26680	—	迁建, 企业自行投入	—	—	—	迁建, 企业自行投入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24.		连云港亿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筑垃圾 15万吨/年， 大件可回收物分拣 15吨/日	36081	—	保留	—	—	—	保留
25.		东海县建筑垃圾资源利用项目	15万吨/年	15566	—	新建，企业自行投入	30万吨/年	—	5583	扩建至45万吨/年
26.		灌云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中心	60万吨/年	25345	—	新建，企业自行投入	—	—	—	保留
27.		灌南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建筑垃圾处置5万吨/年，及转运调配场	93380	—	占地55380平方米，企业自行投入，转运调配场占地38000平方米	5万吨/年	—	—	规模10万吨/年，企业自行投入
28.										
29.										
30.	粪便处理设施	连云港市区粪便处理设施	100吨/日	5336	—	保留	—	—	—	保留
31.		赣榆区粪便处理设施	10吨/日	—	500	结合污水设施新增	—	—	—	保留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32.	东海县粪便处理设施	东海县粪便处理设施	粪便处理100吨/日，大件等可回分拣15吨/日	13340	—	保留，用地含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	—	—	保留
33.		灌云县粪便处理设施	100吨/日	3800	—	保留	—	—	—	保留
34.		灌南县粪便处理设施	100吨/日	360	—	保留	—	—	—	保留
35.	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爱拉海州垃圾分拣中心	—	—	—	保留	—	—	—	保留
36.		海州区浦西大件垃圾拆解中心	14吨/日	—	—	保留	—	—	—	保留
37.		连云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吨/日	—	—	保留	—	—	—	保留
38.		开发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5吨/日	—	—	保留	—	—	—	保留
39.		东海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吨/日	—	1000	迁建，铁南环卫综合体	—	—	—	—
40.		灌云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吨/日	—	—	保留，在元邦转运站内	—	—	—	—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41.		灌南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60 吨/日	20010	—	保留，含环卫停车 6000 平方米	—	8000	1800	扩建环卫停车场
42.	转运设施及环卫综合体	海州区北部环卫综合体	—	22678	8000	新建，生活垃圾中转 5000 平方米、装修垃圾中转 2000 平方米、环卫停车场 15678 平方米	—	—	—	保留
43.		海州区东部环卫综合体	400	7376	8000	新建，生活垃圾中转 7376 平方米	—	—	—	保留
44.		海州区西部环卫综合体	500	10000	8000	新建，生活垃圾中转 10000 平方米	—	—	—	保留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45.		连云区环卫综合体	—	15000	8000	升级改造，现状 10000 平方米基础上扩 5000 平方米新增装修转运功能	—	—	—	保留
46.		徐圩新区环卫综合体（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场、有害垃圾暂存、粪便处理等）	垃圾转运 100 吨/日，粪便 50 吨/日	9854	—	保留	—	—	—	保留
47.		东海县铁南环卫综合体	垃圾转运 100 吨/日	23580	8000	新建，100 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 3580 平方米、环卫停车场 16000 平方米、资源化利用中心（大件可回分拣）4000 平方米	—	—	—	保留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48.		东海县明珠路 环卫综合体	垃圾转运 100吨/日	6600	5000	新建，100 吨/日生活 垃圾转运站 占地 3600 平方米、环 卫停车占地 3000平方 米	—	—	—	保留
49.		东海县城南环 卫综合体	垃圾转运 300吨/日，	13000	8000	新建，300 吨/日生活 垃圾转运站 占地 10000 平方米、环 卫停车占地 3000平方 米	—	—	—	保留
50.		东海县城东环 卫综合体	垃圾转运 300吨/日，	30000	8000	新建，300 吨/日生活 垃圾转运站 占地 10000 平方米、环 卫停车占地 5000平方 米、建筑垃 圾中转调配 场 15000平 方米	—	—	—	保留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51.	环卫停车场	赣榆区环卫所 停车场	—	3300	—	保留	—	—	—	保留
52.		赣榆区环卫所 新城停车场	—	8000	—	保留	—	—	—	保留
53.		赣榆区滨河路 环卫停车场	—	13000	2000	新增，工业 用地	—	—	—	新增，工业 用地
54.		海州区埃河环 卫停车场	—	—	—	—	—	6780	1000	新增，环卫 用地
55.		连云区环卫停 车场	—	7000	—	保留	—	—	—	保留
56.		连云区阅海路 环卫停车场	—	—	—	—	—	1700	400	新增，环卫 用地
57.		连云区规划三 路环卫停车场	—	—	—	—	—	2000	500	新增，环卫 用地
58.		开发区金桥南 路环卫停车场	—	—	—	—	—	4270	1000	新增，环卫 用地
59.		开发区柳园路 环卫停车场	—	—	—	—	—	1100	300	新增，环卫 用地
60.		徐圩新区环卫 运营管理中心	—	5241	—	保留	—	—	—	保留
61.		东海县卫星河 环卫停车场	—	3000	500	提升改造	—	—	—	保留
62.		灌云县侍庄大 道环卫停车场	—	—	—	—	—	11200	2500	新增，市政 设施用地
63.		固废循环经济	焚烧设施、飞灰	—	—	—	—	100000	-	远景预留，

序号	设施类型		近期				远期（新增）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规模	用地面积 （平方米）	投资估算 （万元）	备注
	产业园	资源化设施等								
	合计	—	—	1828776	225915	—	—	135050	26383	—

注：本表未统计全市小型转运站（规模<150吨/日）。

## 第 45 条 规划实施建议

### （1）统一规划、分级实施

连云港市环卫专项规划是市级专项规划，各区主管部门应积极开展县（区）环卫专项规划编制，落实各类环卫设施建设任务，促进环卫行业健康发展。

### （2）打破壁垒、协调统一

强化市级管理部门综合管理职能，在落实各县（区）和镇街的属地责任的基础上，减轻多级财政制度对区级环卫管理工作的制约，逐步统一各县（区）作业考核、作业标准，减少因不同实施主体带来的环卫行业专业化发展的差异性。强化处理设施安全运营保障能力，切实落实公益性环卫设施建设。

### （3）储备用地、应急保障

新建环卫设施既要满足规划功能及能力，又要保障高峰和应急使用需求，同时为今后精细化作业、垃圾分类做好预留。建立市级、县（区）级、镇街级、社区级环卫设施用地保障机制，为行业的远景发展预留弹性空间。

### （4）功能复合化、节约用地

在环卫设施选址难、建设用地紧张背景下，积极倡导各类环卫设施建设集约利用土地，推进土地利用功能适度混合，通过环卫设施自身合建（如依托垃圾转运站布局分拣中心、环卫停车场等）、与其他可兼容设施合建建设（如环卫停车场与公建设施合建）、功能复合，全面提升土地利用效率和环境融合度。

### （5）智慧引领，科技探索

推进环卫智慧化管理系统建设，作为城市大脑分支，实现系统完善、流程优化、协同共享。推进垃圾转运站等环卫设施专业化运营。探索农村地区厨余垃圾处理方式。研究产业结构优化的源头减量途径。研究生活垃圾协同处置的可行性。

## 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

### 第 46 条 组织体系保障

协调和统一全市环境卫生工作，确保环卫行业有序、持续、稳定发展。推动设施建设、用地保障和资金投入等关键问题的研究。建立规划、建设、管理、作业和执法的五方联动机制，实现信息共享、难点共商和资源共享的管理体系，完善环卫设施配建规定，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

### 第 47 条 经费投入保障

研究垃圾分类差异化收费政策。优化环卫作业费用保障体系，科学提升经费保障能力。研究厨余垃圾和低值可回收物补贴机制，推出市场推广政策，激励企业投资垃圾资源化和再生产品项目。完善财政资金激励机制，增强政府和社会参与环境卫生工作的积极性。

### 第 48 条 政策法规保障

加强规划监管评估，确保设施按期建设并发挥作用。探索实施生态补偿机制，对受影响区域进行生态损害补偿。完善环境卫生管理及配套政策办法，包括价格、收费、投融资和技术要求。明确各方在城市保洁、垃圾处理、公共厕所服务等工作中的责任。推进环卫标准体系实施，实现管理规范化、法治化，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 第 49 条 设施用地保障

将重大环卫基础设施纳入《连云港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和控制性规划，确保用地到位并具有法律约束力。环境卫生项目应纳入政府年度计划，明确推进年度和机制目标，

保障规划实施。加强城管局和其他业务相关单位间的协作，对重大设施规划、建设、运行等问题协同研究解决。

## **第 50 条 宣传教育保障**

通过激励措施提升基层组织配合度，增强民众责任和规范意识，持续开展垃圾分类和处理宣传工作。组织志愿者队伍，推进垃圾分类和积分兑换活动，引导绿色餐饮和消费。结合设施建设和运营，提供公众参与途径，强化宣传效果。推进公众参与平台建设，拓展宣传载体和深度，巩固媒体宣传平台；扩大媒体合作，建立互动机制。推进街道、社区环卫管理公众联络工作，发挥社会团体、基层党员、志愿者的纽带作用。

## 第十三章 附则

### 第 51 条 规划法律地位

本规划由规划文本、图纸和规划说明三部分组成，规划文本和图纸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 52 条 规划变更要求

本规划一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法定程序无权变更。

### 第 53 条 规划生效日期

本规划经报连云港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生效。

### 第 54 条 规划实施和解释权

本规划由连云港市城市管理局组织实施和负责解释。

## 附表

附表 1 连云港市生活垃圾转运设施规划表

序号	所属县 (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 (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1.	赣榆区	华中南路转运站	华中路舜天集团西侧	150	80	保留	保留	
2.		镇海路转运站	镇海路眼科医院西侧	100	40	保留	保留	
3.		东南庄转运站	镇海路东南庄社区	100	80	保留	保留	
4.		东关路转运站	东关路水漫桥北侧	100	40	保留	保留	
5.		银滩路转运站	和安湖酒店对面	100	40	保留	保留	
6.		时代路转运站	时代路东方市场斜对面	80	40	保留	保留	
7.		青年路转运站	青年路与文化路交汇处	100	80	转型	保留	
8.		居民小区转运站	东关路一居民小区	100	80	保留	保留	
9.		华中北路转运站	华中路沙汪河北侧	150	40	保留	保留	
10.		义塘路转运站	义塘路与西关路交汇处	120	80	保留	保留	
11.		金陵路转运站	金陵路环卫停车场旁	100	80	保留	保留	
12.		时代东路转运站	时代路与青龙路交汇处	150	80	保留	保留	
13.		人民医院转运站	人民医院内	100	40	保留	保留	
14.		苏果超市转运站	苏果超市内	100	40	保留	保留	

序号	所属县(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15.		时代路市场转运站	时代路市场院内	100	40	保留	保留	
16.		怀仁北路转运站	怀仁北路实验中学东侧	80	40	新建	保留	
17.	海州区	太平转运站	太平工业园内	1312	60	保留	转型	
18.		江浦转运站	龙浦路和龙汪路交界处	1000	50	保留	保留	
19.		浦南转运站	浦南镇尹巷村	890	30	保留	转型	
20.		草舍转运站	浦南镇新安村	1500	60	保留	转型	
21.		锦屏酒店转运站	酒店大寨路北	3100	40	保留	转型	
22.		锦屏胸山转运站	盐河南路西	1000	40	转型	保留	
23.		新坝转运站	新北路南端	1400	60	保留	保留	
24.		岗埠农场转运站	云台山路和振兴路交叉口	1800	30	保留	保留	
25.		新浦工业园转运站	新浦工业园新 204 国道西侧	3660	100	转型	保留	
26.		海州工业园转运站	海州区金桦路	780	30	转型	保留	
27.		大团转运站	板浦镇大团村	3619	80	转型	保留	
28.		永平转运站	板浦镇永平村	1800	60	保留	保留	
29.		宁海转运站	宁海街道太平村七组	10000	60	保留	保留	
30.		海宁西路转运站	海宁西路与富强路交叉口	2142	30	保留	转型	
31.		西门转运站	秦东门西路 8 号	150	40	保留	转型	
32.		艺北转运站	海州区龙河北路 101 号	600	100	转型	保留	

序号	所属县 (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 (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33.		樱花园转运站	南极南路南极桥西南侧	3300	100	保留	保留	
34.		沃尔玛转运站	通灌北路新浦中学东门对面	1000	100	保留	转型	
35.		朝阳桥转运站	朝阳桥与盐河西路交叉路口东南侧	879	100	保留	转型	
36.		海宁转运站	海宁中学南西侧	1708	100	保留	转型	
37.		师专转运站	东盐河与苍梧路红绿灯交叉路口东北侧	346	60	保留	转型	
38.		临洪转运站	工农路 245 号	715	60	保留	转型	
39.		清河转运站	惠苑南路	335	60	保留	转型	
40.		滨河转运站	新浦大道铁北路	2000	60	保留	保留	
41.		花果山转运站	花果山中学向南 300 米	2000	30	保留	转型	
42.		南城转运站	南城大桥西侧	3000	30	保留	保留	
43.		九岭转运站	名人世家东（九岭）	1512	60	保留	转型	
44.		富强路转运站	海州区富强路群艺巷 2 号对面	720	60	转型	保留	
45.		杏坛路转运站	杏坛路西、花果山东路 220KV 变电所南侧	2559	100	保留	保留	
46.		云台垃圾转运站	云台山景区云南线云台环卫所	1600	30	提升改造	保留	
47.		朱麻村转运站	云台街道环云台山大道旁朱麻卫生室后	1700	30	保留	保留	

序号	所属县(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48.		海宁东路转运站	海宁东路	3000	6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49.		东部转运站	连云港市高新区三家村路北，规划润宁路东侧地块	7376	4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50.		西部转运站	新浦工业园循环经济产业园地块	10000	5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51.		北部转运站	茅口路	5000	2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52.	连云区	云山垃圾转运站	白果树经十八路与滨河路交汇处西北角	10000	600	改为环卫综合体	保留	可在西侧扩建用地，云山街道装修垃圾转运站，需另扩用地约 5000 平方米
53.	开发区	中云生活垃圾转运站	珠江路	1500	500	提升改造	保留	
54.		朱山路转运站	朱山路西侧，东方大道北侧地块（规划水设施北）	4500	15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55.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垃圾处理中心	徐圩新区中心河以南、金桥路以西	9854	100	保留	保留	生活垃圾中转、粪便处理、环卫停车
56.		轧花场转运站	东辛农场镇东社区海南东路轧	518.88	25	保留	保留	

序号	所属县(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花设施院内					
57.		96区转运站	东辛农场宁东线青岛路(96管理区)	235.62	30	保留	保留	
58.	东海县	雨润转运站	徐海路雨润公司斜对面	1200	200	保留	保留	
59.		绿苑转运站	新建南路绿苑广场西	80	100	保留	保留	
60.		郑庄转运站	郑庄中心路实验小学西双湖校区对面	200	90	保留	保留	
61.		曹浦转运站	晶都路东开发区花卉市场内	690	90	保留	保留	
62.		香港街转运站	香港街与钢铁路交叉口	260	16	保留	保留	
63.		英瞳转运站	花园路浙江小商品城北侧	190	16	保留	保留	
64.		滨河转运站	滨河固定站与公共厕所中间	200	16	保留	保留	
65.		迎宾路转运站	245省道车庄桥西侧	520	32	保留	保留	
66.		贯庄垃圾处理中心	滨河北路贯庄村南	730	100	保留	提升改造	
67.		晶苑路转运站	晶苑路水岸上城对面	640	100	保留	提升改造	
68.		钢铁路转运站	钢铁东路牛山小学南门斜对面	600	100	保留	提升改造	
69.		石榴街道水洪转运站	柳汪村转水洪北侧	600	100	新建	提升改造	新增用地
70.		明珠路转运站	明珠路北端东侧、石安河南侧	3600	1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71.		晶顺路转运站	规划晶顺路北	1100	100	—	新建	新增用地
72.		铁南路转运站	铁南路南、花园路东	3580	1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序号	所属县 (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 (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73.		振兴北路转运站	振兴北路东、纬二路南	400	1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74.		城东转运站(中型)	长江路北、黄山路西	10000	45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75.		城南转运站(中型)	幸福路西、311国道南	10000	45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76.		富强东路转运站	富强东路南侧、财富路西侧	3100	100	—	新建	新增用地
77.		城西转运站	博世路西、富国路北	3600	1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78.		光明路转运站	光明路南、昌平路东	1600	100	新建	保留	新增用地
79.		灌云县	王圩转运站	王圩村	1667	40	保留	保留
80.	元邦转运站		元邦村	8073	60	保留	保留	
81.	西环路转运站		西环路	667	25	保留	保留	
82.	灌南县	新东北路转运站	新东北路	180	16	保留	保留	
83.		新苑南路转运站	新苑南路	160	20	保留	保留	
84.		军民路转运站	军民路	180	20	保留	保留	
85.		世贸广场转运站	世贸广场	140	16	保留	保留	
86.		淮河路转运站	淮河路	220	20	保留	保留	
87.		人民东路转运站	人民东路	220	20	保留	保留	
88.		新民西路转运站	新民西路	120	16	保留	保留	
89.		镇中西路转运站	镇中西路	40	20	转型	—	
90.		鹏程路转运站	鹏程路	120	20	保留	保留	

序号	所属县(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近期	远期	备注
91.		沂河路转运站	沂河路	160	20	保留	保留	
92.		常州北路转运站	常州北路	120	20	保留	保留	

注：1、未含赣榆区及三县乡镇转运站；2、杏坛路转运站 2024 年已经建成运行

附表 2 连云港市可回收物分拣中心规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地址	规划	备注
1	赣榆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结合赣榆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	近期新建	与建筑垃圾资源化设施合建，共约 80 亩地
2	爱拉海州垃圾分拣中心	连云港市海州区三家村路 16 号 3 设施房	现状保留	—
3	连云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连云区新光路与经十三路交叉口西北 140 米	现状保留	—
4	开发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开发区云池路北	现状保留	与有害垃圾暂存点同址
5	徐圩新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徐圩新区亿弘科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中心内部	现状保留	—
6	东海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铁南环卫综合体内	近期迁建	—
7	灌云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元邦垃圾转运站内	现状保留	—
8	灌南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灌南县新港大道北侧、污水处理设施东侧	现状保留	与环卫停车场同址

附表 3 连云港市焚烧处理设施规划表

序号	服务区域	设施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公顷）	设计规模（吨/日）	工艺	备注
1	市区	连云港（晨兴环保）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连云港开发区云桥路 20 号	12.73	1600	炉排炉	近期技改
2		赣榆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工程项目	连云港市赣榆区江苏海州湾产业区内	9.29	1050	炉排炉	近期扩建
3	东海县	东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双店镇光大路 88 号东海县固废静脉产业园内	6	600	炉排炉	现状保留
4	灌云县	灌云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灌云县产业大道英才幼儿园（玉瓦路）西南侧约 150 米	13.33	500	炉排炉	现状保留
5	灌南县	灌南焚烧处理设施	灌南县新集陡湾孙庄村境内	7.2	700	炉排炉	现状保留

附表 4 连云港市厨余垃圾处理设施规划表

序号	区域	设施名称	具体位置	处理量(吨/日)	用地面积(公顷)	近期	远期
1.	市级	连云港市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大浦工业区临洪大道东、池月路南侧	250	2.67	保留	保留
2.	赣榆区	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连云港市赣榆区金山镇工业集中区南路 388 号	200	2.67	新建	保留
3.	海州区	海州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原海州工业园选址现已被调整，待选址中（初步意向新浦工业园）	150	5.33	新建	保留
4.	东海县	东海县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双店镇西北方向光大路 99 号	100	2	保留	扩建至 200 吨/日
5.	灌云县	灌云县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杨集镇通榆村	50	4.2	保留	扩建至 100 吨/日
6.	灌南县	灌南厨余垃圾处理设施	灌南县新集陡湾孙庄村境内	60	0.30	保留	扩建至 100 吨/日

附表 5 连云港市飞灰和应急填埋场规划表

序号	服务区域	设施名称	具体位置	设计库容（万立方米）	剩余库容（万立方米）	面积（公顷）	服务范围	近期	远期
1	市区	刘湾（飞灰）填埋场 应急库区改造	赣榆区罗阳镇临连高速东、新 沭河北大堤西	31	—	—	市区	开挖	—
2		连云港飞灰及应急填 埋场	赣榆区飞灰填埋场二期地块	50	—	6.67	海州、连云、 开发	新建	保留
3		赣榆区飞灰填埋场 一期	厉庄镇新坝村西侧、东陡岭村 南侧九泉山废弃矿山宕口	65	—	7.33	赣榆（近期 市区）	新建	保留
4	东海县	生活垃圾应急处置 及飞灰填埋场	东海县固废静脉产业园内	10+32	10+32	4.33	全县	保留	保留
5	灌云县	灌云垃圾焚烧飞灰 安全填埋场	灌云县临港产业区纬七路西 首	25+5	21.5	5.71	全县	保留	保留
6	灌南县	灌南填埋场 2	灌南县新集陡湾孙庄村境内 灌南县新苏固废处置有限公 司	22.9	18	6.67	全县	保留	保留

附表 6 连云港市填埋场生态修复规划表

序号	服务区域	设施名称	具体位置	设计库容（万立方米）	剩余库容（万立方米）	面积（公顷）	服务范围	近期	远期
1	赣榆区	小盘填埋场	赣榆区青口镇小盘村西	58	11	15	赣榆区	已完成	—
2	东海县	东海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东海县固废静脉产业园内	103.15	0	9.92	全县	污染综合防控项目，封场整治	—
3	灌南县	灌南填埋场 1	灌南县新集陡湾孙庄村境内	104.3	26.075	10	全县	封场	—

附表 7 连云港市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规划统计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设计规模（万吨/年）	占地面积（公顷）	备注	处理对象
1	赣榆区建筑垃圾资源化设施	赣榆区	远期：23 近期：23	5.33	新建	含装修、大件、部分拆除垃圾；用地含工程渣土消纳
2	海州区建筑垃圾资源化设施	海州区及全市装修垃圾托底	远期：30 近期：15	6.67	新建	装修垃圾，应急处理部分拆除垃圾；用地含工程渣土消纳
3	然连（连云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连云区	60	2.67	迁建	拆除、工程垃圾及分拣后的装修垃圾
4	连云港亿弘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徐圩新区、连云区、开发区	15	3.6	保留	含装修、大件垃圾

附表 8 三县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规划统计表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规模（万吨/年）	占地（公顷）	备注
1	东海县建筑垃圾资源利用项目	东海县	远期：45 近期：15	1.56	新建，双店镇科选路 88 号
2	灌云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中心	灌云县	20	2.53	近期新建，灌云县下车镇
3	灌南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项目	灌南县	10	9.39	保留现状，新安镇小庙村，近期 5 万吨/年，远期 10 万吨/年
4	灌南县现状再生资源利用公司	灌南县	60	1.47	近期提升改造 10 万吨/年，灌南县经济开发区东区新苑路

附表 9 连云港市建筑垃圾消纳场所规划统计表

序号	区域	数量	规划期限
1	市区	各区至少 1 处	动态更新
2	东海县	至少 1 处	动态更新
3	灌云县	至少 1 处	动态更新
4	灌南县	至少 1 处	动态更新

附表 9 连云港市大件垃圾分拣中心规划统计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规模（吨/日）	备注
1	赣榆区大件垃圾拆解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25	近期新建，在赣榆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用地内
2	海州区浦西大件垃圾拆解中心	14	保留
3	连云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	保留
4	开发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5	保留
5	徐圩新区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	保留

6	东海县大件垃圾拆解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	近期迁建，铁南环卫综合体内
7	灌云县大件垃圾拆解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15	保留
8	灌南县大件垃圾拆解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60	保留

附表 10 粪便处理设施规划统计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规模（吨/日）	用地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连云港市区粪便处理设施	100	5336	保留现状
2	赣榆区粪便处理设施	10	不单独占地	新建，结合污水处理设施设置
3	徐圩新区垃圾处理中心（徐圩新区粪便处理设施）	50	不单独占地	保留现状
4	东海县粪便处理设施	100	13340	保留现状
5	灌云县粪便处理设施	100	3800	保留现状
6	灌南县粪便处理设施	100	360	保留现状

附表 11 连云港市环卫停车场用地规划表

区域	名称	用地面积（平方米）	状态	位置	备注
赣榆区	赣榆区环卫所停车场	3300	保留	经济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卫所	—
	赣榆区环卫所新城停车场	8000	保留	新城区沙汪河南路南侧	—
	赣榆区滨河路环卫停车场	13000	近期新增	于滨河路东，老埃社区居委会东侧地块	工业用地
海州区	海州区茅口路环卫停车场	15678	近期新增	茅口路	环卫用地
	海州区埃河环卫停车场	6780	远期新增	埃河北侧，连霍高速南侧地块	—
连云区	连云区环卫停车场	7000	保留	栖霞西路北（连云区城管局社区征费处东）	—

区域	名称	用地面积（平方米）	状态	位置	备注
	连云区阅海路环卫停车场	1700	远期新增	平山北路东侧、阅海路北侧 1309 地块	环卫用地
	连云区规划三路环卫停车场	2000	远期新增	规划三路西端 1309 地块	环卫用地
开发区	开发区金桥南路环卫停车场	4270	远期新增	金桥南路、池月路交叉口西南侧地块	环卫用地
	开发区柳园路环卫停车场	1100	远期新增	柳园路北侧、佟圩路西侧地块	环卫用地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垃圾处理中心（环卫停车场）	4525	保留	徐圩新区中心河以南、金桥路以西	
	徐圩新区环卫运营管理中心	5241	保留	徐圩新区西安路 200 号	
东海县	东海县卫星河环卫停车场	3000	保留	卫星河东、牛桃路北	
	东海县城南环卫综合体（环卫停车场）	3000	近期新增	幸福路西、311 国道南	位于综合体内
	东海县城东环卫综合体（环卫停车场）	5000	近期新增	长江路北、黄山路西	位于综合体内
	明珠路环卫综合体停车场	3000	近期新增	明珠路北端东侧、石安河南侧	位于综合体内
	铁南路环卫综合体停车场	16000	近期新增	铁南路南、花园路东	位于综合体内
灌云县	灌云县元邦、王圩转运站（环卫停车场）	4000	保留	元邦村、王圩村	位于两个转运站用地内
	灌云县侍庄大道环卫停车场	11200	远期新增	规划侍庄大道南侧、规划侍云路西侧地块	市政设施用地
灌南县	灌南县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环卫停车场）	6000	保留	灌南县新港大道北侧、污水处理设施东侧	位于大件垃圾等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内
		8000	远期新增		原址扩建

附表 12 连云港市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区规划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规模（吨/日）	占地（公顷）	备注
1	连云港市焚烧处理设施	市区	1600	100	远景预留，园区内
2	飞灰资源化设施	市区	100		远景新建，园区内

3	炉渣资源化利用设施	全市	—		远景预留
4	其他设施	—	—		—

附表 13 连云港市环卫综合体规划明细表

序号	县（区）	名称	功能	占地面积 （平方米）	位置	备注
1.	海州区	北部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备选）、装修垃圾中转、停车场	22678	茅口路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中转 5000 平方米、装修垃圾中转 2000 平方米、环卫停车场 15678 平方米
2.		东部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	7376	连云港市高新区三家村路北，规划润宁路东侧地块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中转 7376 平方米
3.		西部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	10000	新浦工业园循环经济产业园地块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中转 10000 平方米
4.	连云区	连云区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装修垃圾中转、渗沥液处理、厨余垃圾就地处理	15000	白果树经十八路与滨河路交汇处西北角	近期升级改造，现状 10000 平方米基础上扩 5000 平方米新增装修转运功能
5.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环卫综合体	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场、有害垃圾暂存、粪便处理等	9854	徐圩新区中心河以南、金桥路以西	现状保留
6.	东海县	东海铁南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装修垃圾中转；环卫车辆停车场；资源化利用中心	23580	铁南路南、花园路东	近期新建，100 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 3580 平方米、环卫停车场 16000 平方米、资源化利用中心 4000 平方米
7.		东海明珠路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6600	明珠路北端东侧、石安河南侧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 3600 平方米、环卫停车占地 3000 平方米
8.		东海城南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13000	幸福路西、311 国道南	近期新建，300 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 10000 平方米、环卫停车占地 3000 平方米

9.		东海城东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30000	长江路北、黄山路西	近期新建，300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10000平方米、环卫停车占地5000平方米、建筑垃圾中转调配场15000平方米
----	--	-----------	--------------	-------	-----------	--

## 第二部分 规划图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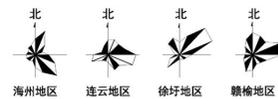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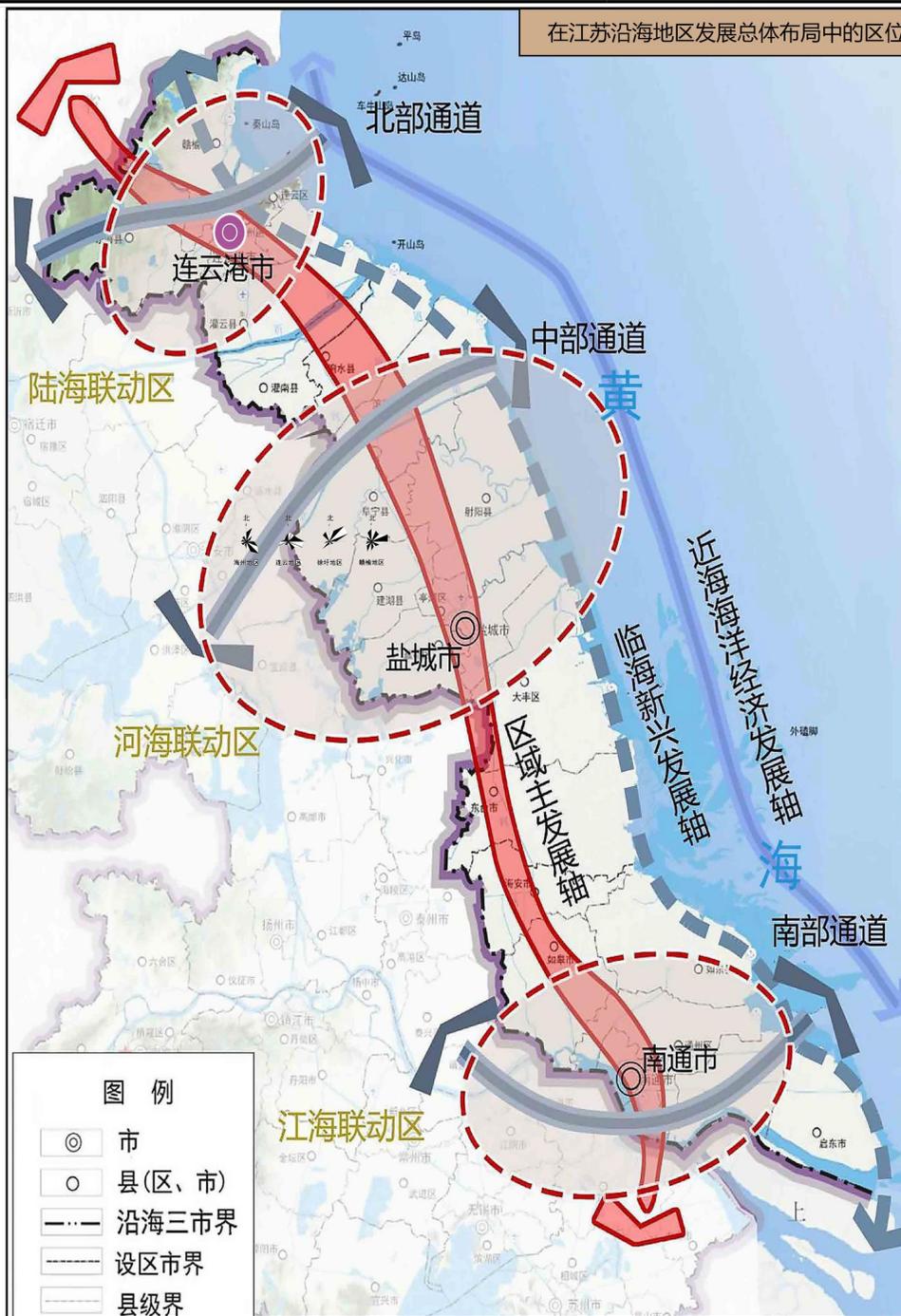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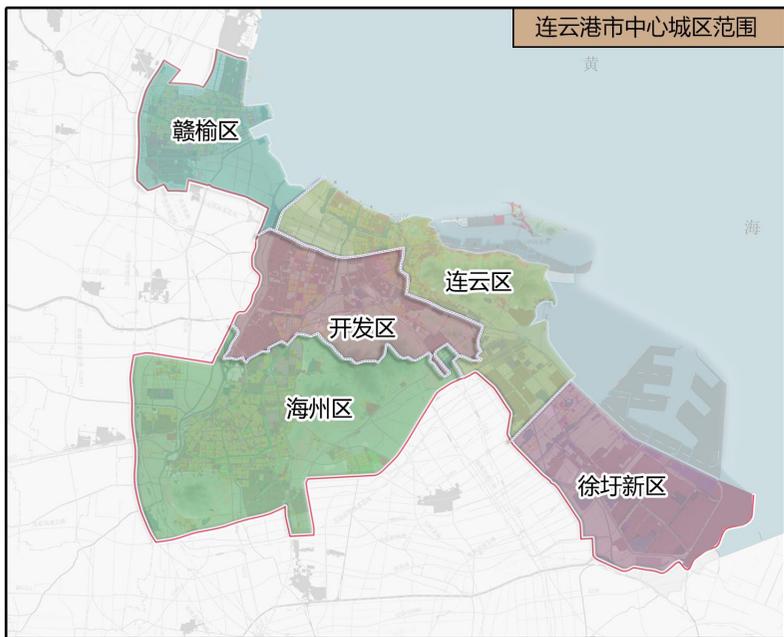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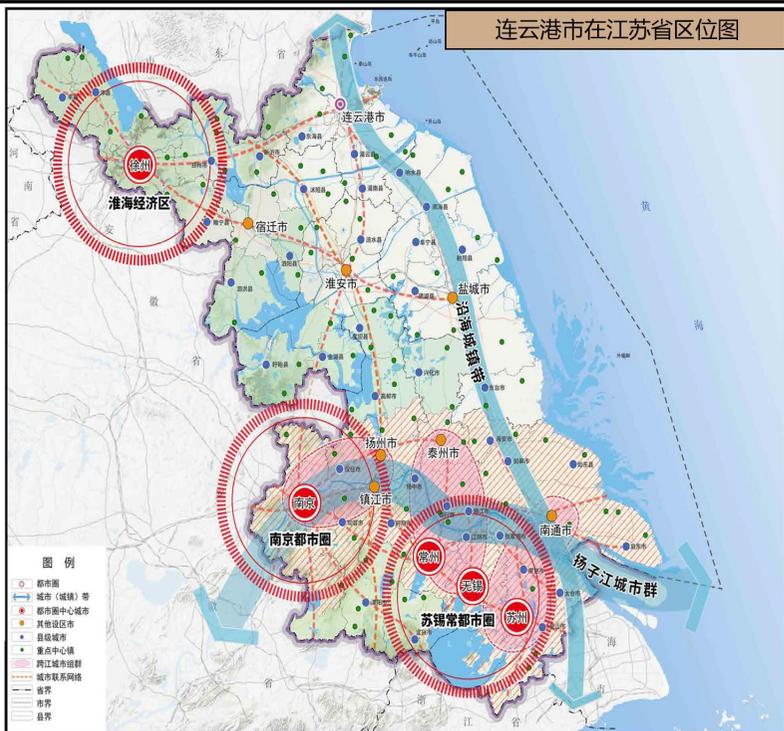
## 图纸目录

1. 区位图
2. 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现状布局图
3. 连云港市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现状布局图
4. 连云港市大件垃圾、可回收物分拣中心现状布局图
5. 连云港市粪便处理设施现状布局图
6. 市区中心城区环卫停车场现状布局图
7. 市区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8. 东海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9. 灌云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10. 灌南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11. 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规划布局图
12. 连云港市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规划布局图
13. 连云港市大件垃圾、可回收物分拣中心规划布局图
14. 连云港市粪便处理设施规划布局图
15. 市区中心城区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16. 市区中心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规划布局图
17. 连云港市区环卫综合体规划布局图
18. 海州区北部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19. 海州区东部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0. 海州区西部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1. 连云区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2. 东海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23. 东海县城南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4. 东海县城东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5. 东海县铁南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6. 东海县明珠路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27. 灌云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28. 灌南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29. 连云港市固废循环经济产业园意向选址图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区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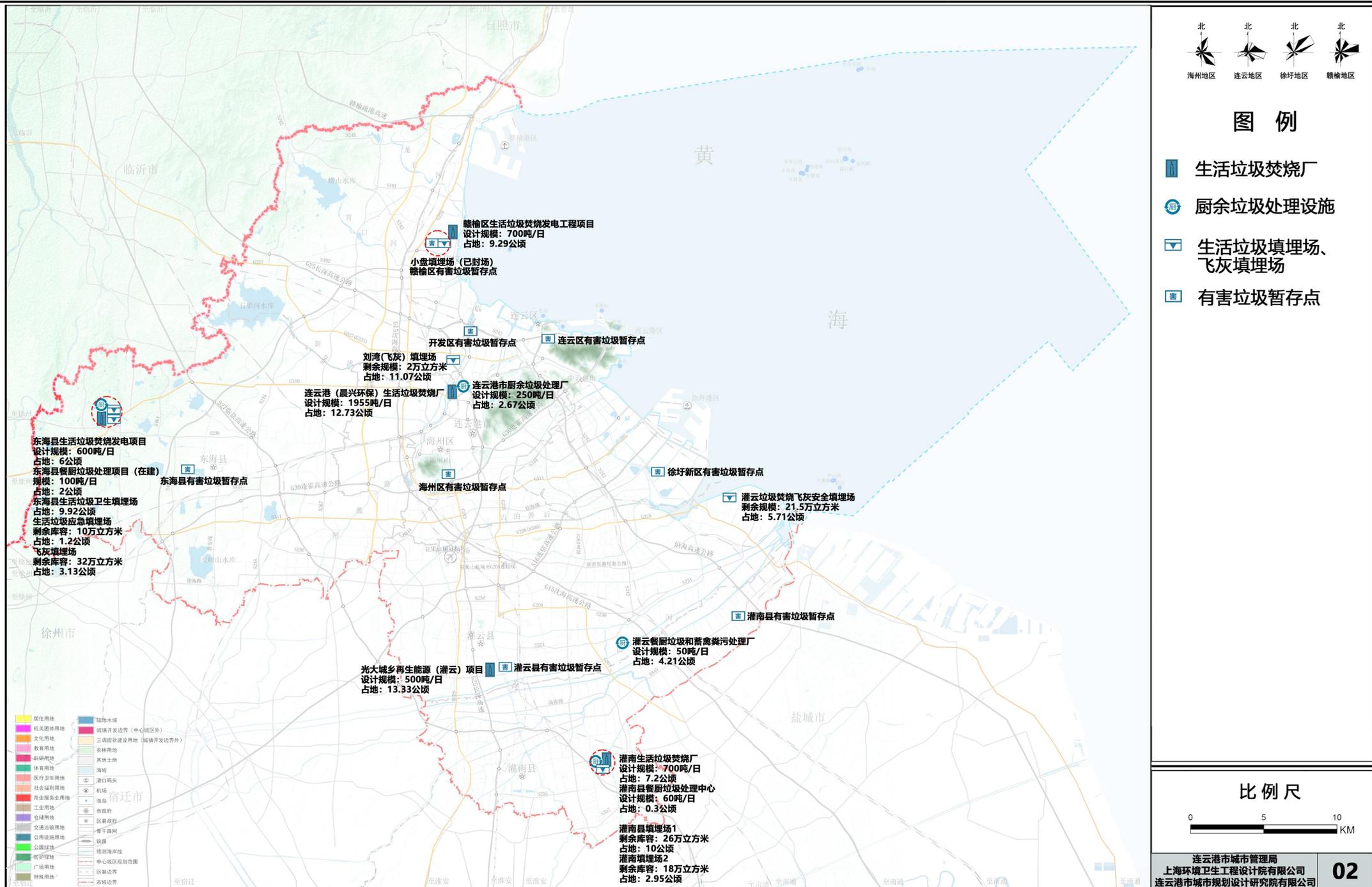


图例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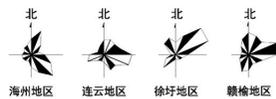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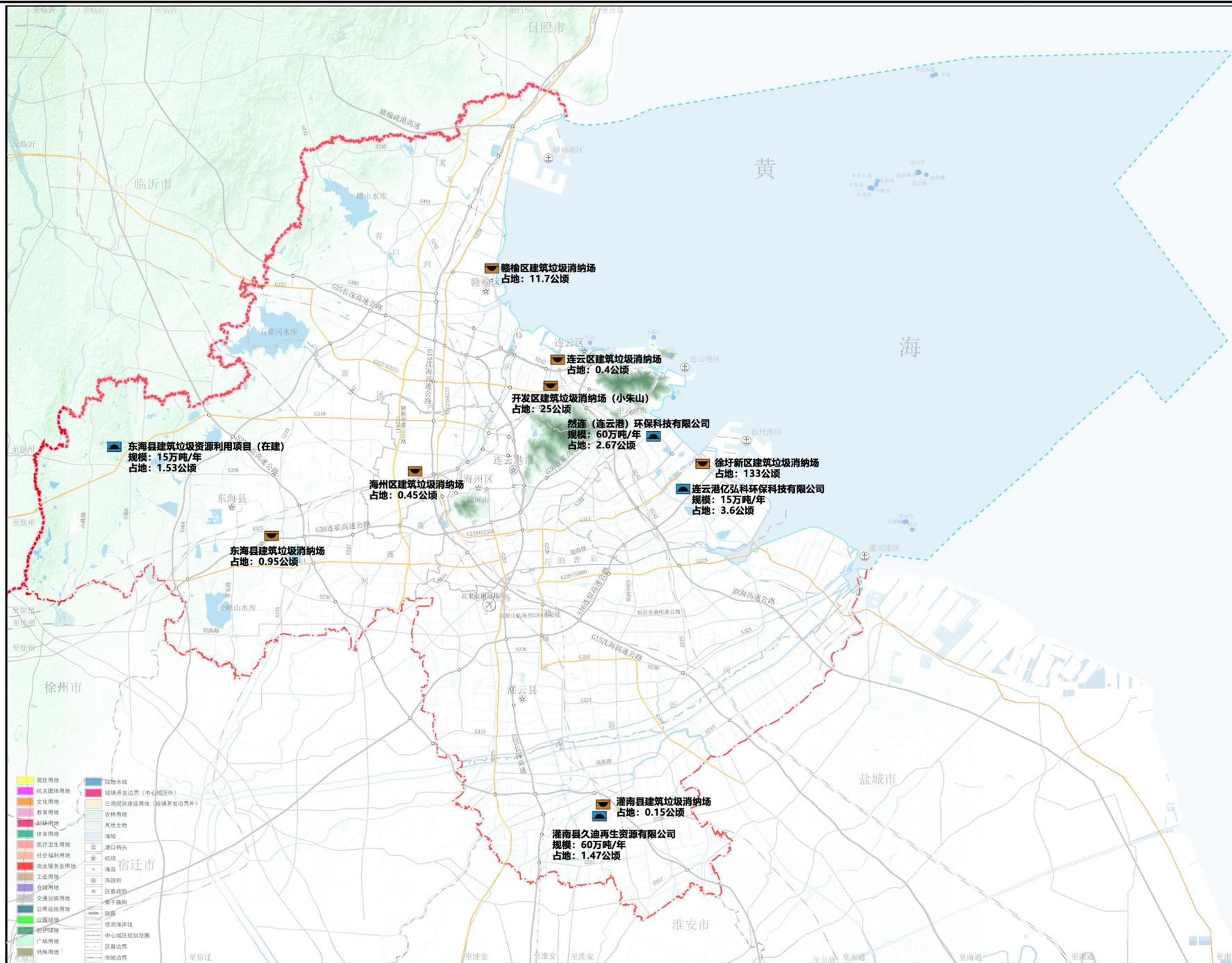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现状布局图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建筑垃圾处理设施现状布局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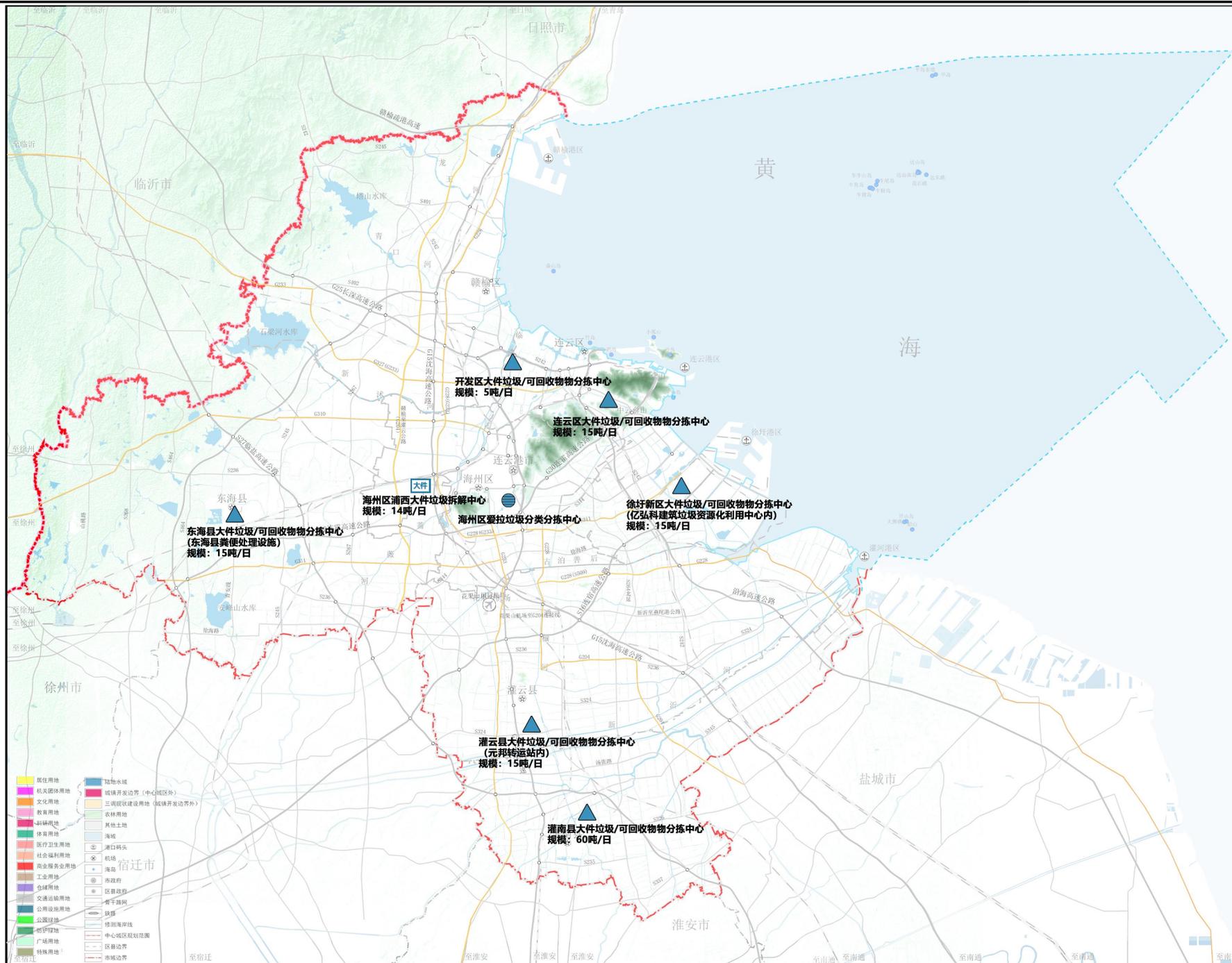
-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 建筑垃圾调配、消纳场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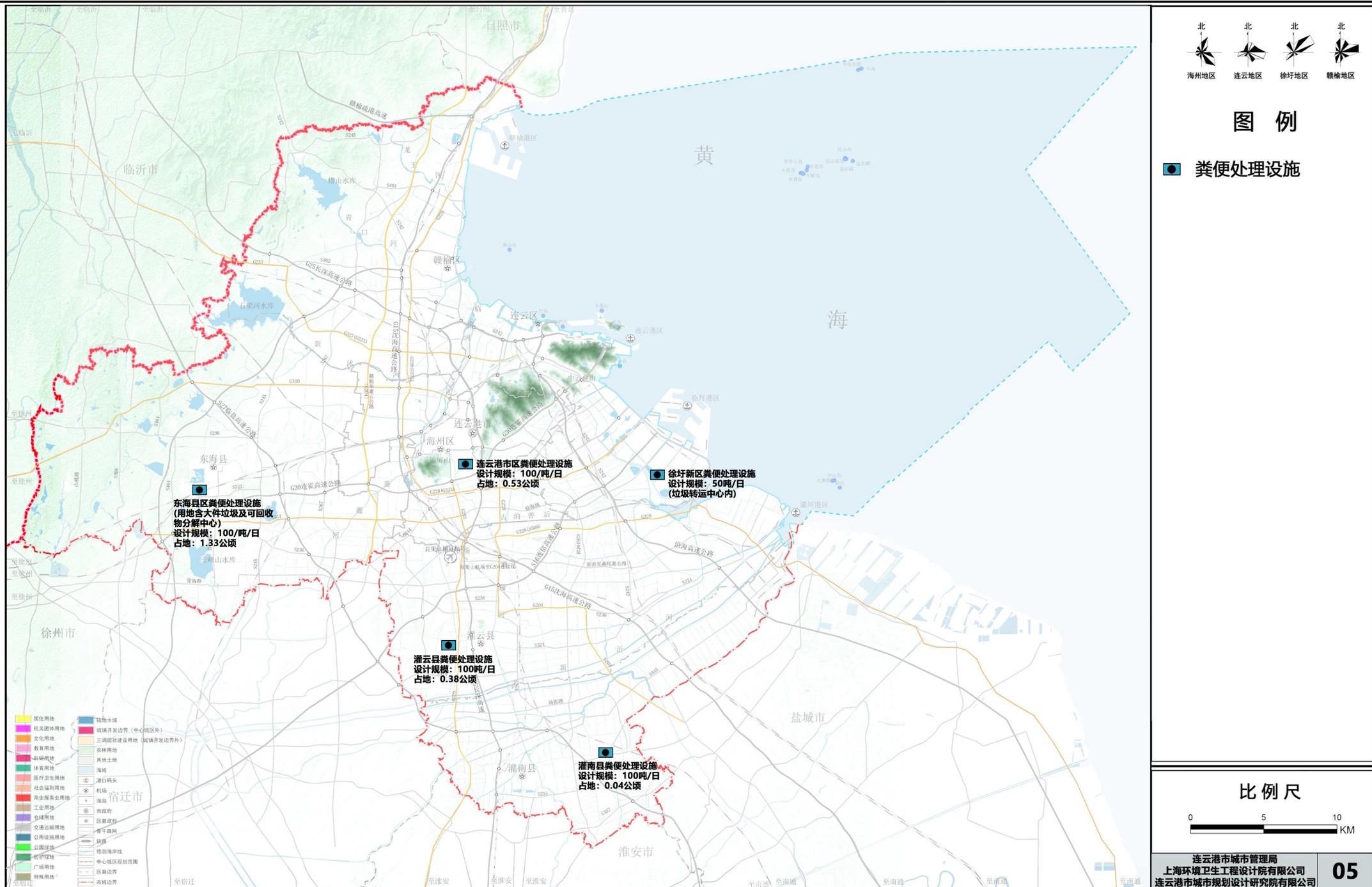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大件垃圾、可回收物 分拣中心现状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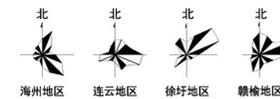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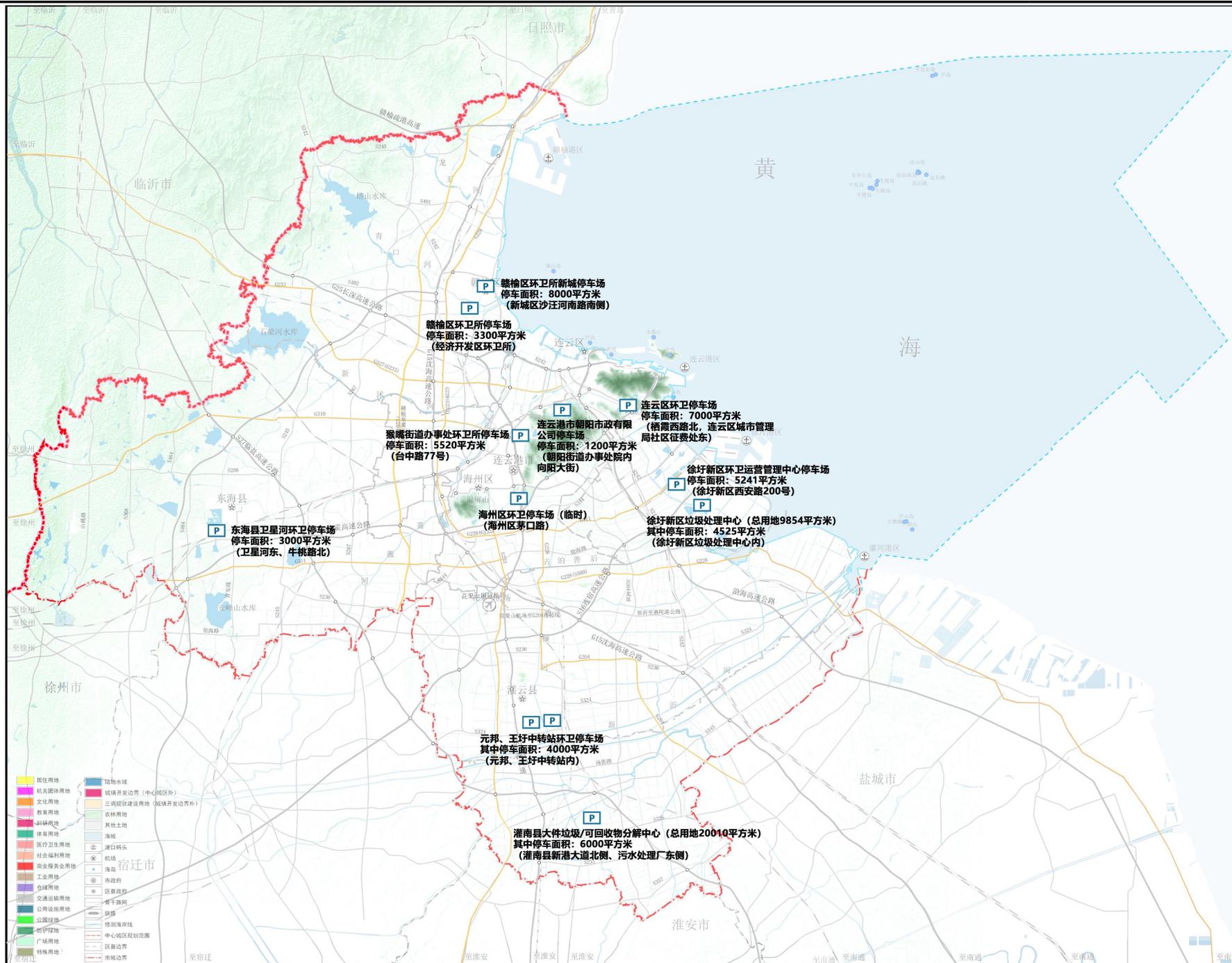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粪便处理设施现状布局图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市区中心城区环卫停车场现状布局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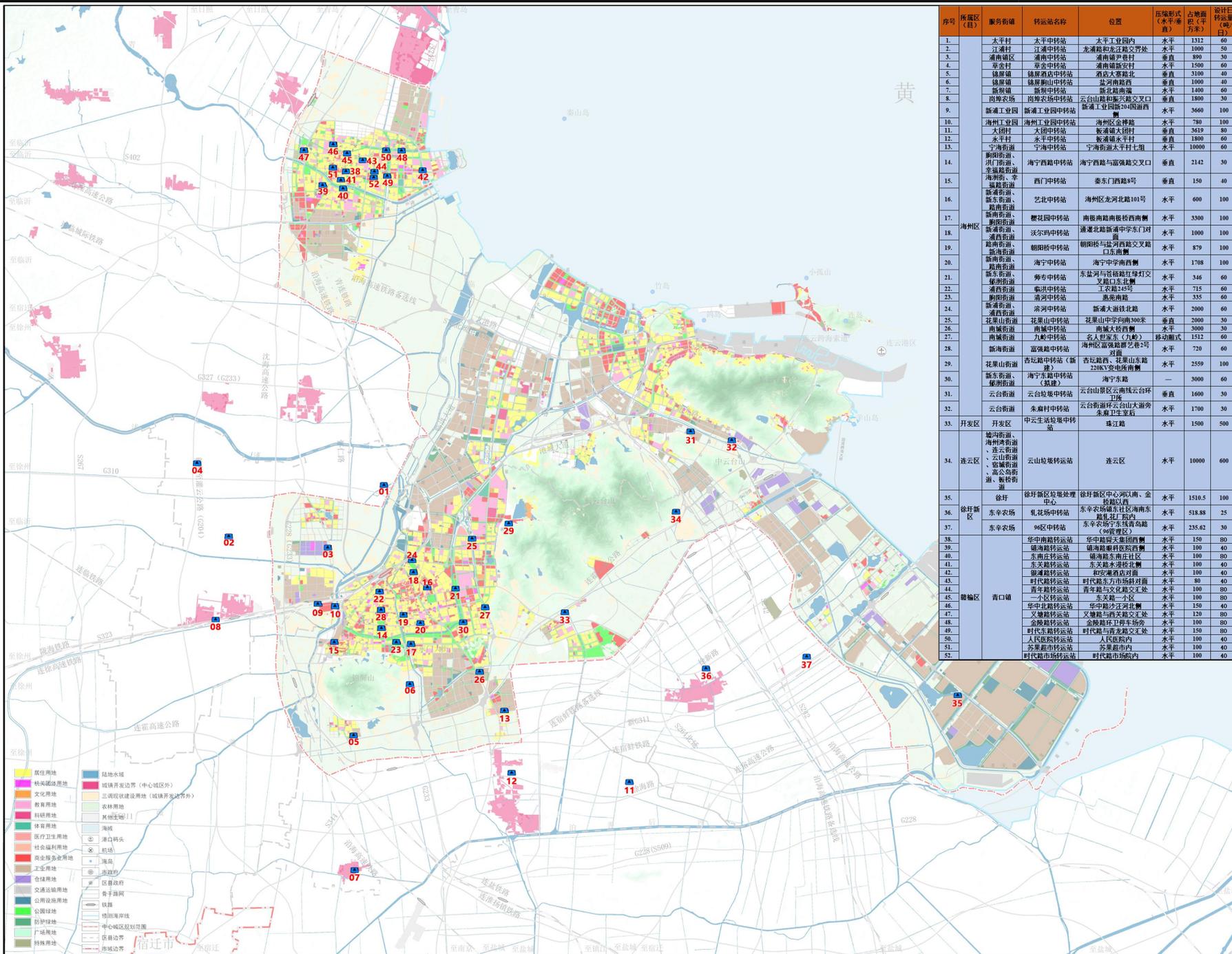
**P** 现状环卫停车场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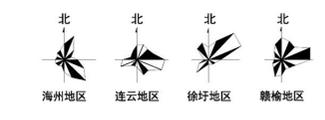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市区中心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序号	所属区(县)	服务名称	转运站名称	位置	压编形式(水平/垂直)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设/自转运能力(吨/日)	
1.	海州区	太平村	太平中转站	太平工业园内	水平	1312	60	
2.	海州区	江浦村	江浦中转站	龙浦路和龙汪路交界处	水平	1000	50	
3.	海州区	浦南镇	浦南中转站	浦南镇尹巷村	垂直	890	30	
4.	海州区	早安村	早安中转站	浦南镇新安村	水平	1500	60	
5.	海州区	锦屏镇	锦屏农业中转站	锦屏镇东头村	垂直	2100	40	
6.	海州区	锦屏镇	锦屏山中中转站	盐河南路西	垂直	1000	40	
7.	海州区	新坝镇	新坝中转站	新北路南端	水平	1400	60	
8.	海州区	岗厚农场	岗厚农场中转站	云台山路和顺兴路交叉口	垂直	1800	30	
9.	海州区	新浦工业园	新浦工业园中转站	新浦工业园新浦大道西	水平	5660	100	
10.	海州区	海州工业园	海州工业园中转站	海州区金禅路	水平	780	100	
11.	海州区	大团村	大团中转站	板浦镇大团村	垂直	5410	80	
12.	海州区	太平村	太平中转站	板浦镇太平村	垂直	1800	60	
13.	海州区	宁海街道	宁海中转站	宁海街道太平村七组	水平	10000	60	
14.	海州区	脚四街道	脚四中转站	海宁西路与富强路交叉口	垂直	2142	30	
15.	海州区	西门街道	西门中转站	泰东门西路号	垂直	150	40	
16.	海州区	新东街道	艺北中转站	海州区龙河北路101号	水平	600	100	
17.	海州区	新东街道	樱花园中转站	南段南路南段西南侧	水平	3300	100	
18.	海州区	新东街道	沃尔玛中转站	灌云北路新浦中学东门对	水平	1000	100	
19.	海州区	路南街道	朝阳桥中转站	朝阳桥与盐河西路交叉口	水平	879	100	
20.	海州区	路南街道	海宁中转站	海宁中学南西侧	水平	1708	100	
21.	海州区	新东街道	卿中中转站	东盐河与花桥路红绿灯交	水平	346	60	
22.	海州区	浦南街道	临沂中转站	工农路245号	水平	715	60	
23.	海州区	脚四街道	清河中转站	燕燕南路	水平	355	60	
24.	海州区	浦南街道	滨河中转站	新浦大道路北	水平	2000	60	
25.	海州区	花果山街道	花果山中转站	花果山中学向南300米	垂直	2000	30	
26.	海州区	南城街道	南城中转站	南城大街西	水平	3000	30	
27.	海州区	新海街道	力毅中转站	名人世家东(1号)	移均形式	1512	60	
28.	海州区	新海街道	富强路中转站	海州区富强路路艺巷2号	水平	720	60	
29.	海州区	花果山街道	杏坛路中转站(新建)	杏坛路西、花果山东路	22000空壳西侧	水平	2550	100
30.	海州区	新东街道	海宁东中转站	海宁东	—	3000	60	
31.	海州区	云台街道	云台垃圾中转站	云台山景区云南路云台环	垂直	1600	30	
32.	海州区	云台街道	朱麻村中转站	云台街道环云台山大游客	水平	1700	30	
33.	开发区	开发区	中云生活垃圾中转站	珠花路	水平	1500	500	
34.	连云区	连云港街道、连云港街道、连云街道、宿城街道、高公岛街道、板桥街道	连云港垃圾转运站	连云区	水平	10000	600	
35.	徐圩新区	徐圩	徐圩新区总处理中心	徐圩新区中心湖以南、金	水平	1510.5	100	
36.	徐圩新区	东辛农场	乳花场中转站	东辛农场东社区海南东	乳花厂内	水平	518.88	25
37.	徐圩新区	东辛农场	90区中转站	东辛农场东社区岛路	(90管理区)	水平	235.62	30
38.	赣榆区	华中南路	华中南路转运站	华中南路天集团西侧	水平	150	80	
39.	赣榆区	赣海路	赣海路转运站	赣海路胜利医院西侧	水平	100	40	
40.	赣榆区	东辛农场	东辛农场转运站	赣海路南社区	水平	100	80	
41.	赣榆区	东关路	东关路转运站	东关路水港桥北	水平	100	40	
42.	赣榆区	赣海路	赣海路转运站	和安酒店对面	水平	100	40	
43.	赣榆区	时代路	时代路转运站	时代路东方市场南	水平	80	40	
44.	赣榆区	青年路	青年路转运站	青年路与文化路交	水平	100	80	
45.	赣榆区	青口镇	一小区转运站	东关路一小	水平	100	80	
46.	赣榆区	华北路	华北路转运站	华北路沙湾河北	水平	150	40	
47.	赣榆区	义墩路	义墩路转运站	义墩路与西关路交	水平	120	80	
48.	赣榆区	金殿路	金殿路转运站	金殿路与西关路交	水平	100	80	
49.	赣榆区	时代路	时代路转运站	时代路与青龙路交	水平	150	80	
50.	赣榆区	人民医院	人民医院转运站	人民医院内	水平	100	40	
51.	赣榆区	苏果超市	苏果超市转运站	苏果超市内	水平	100	40	
52.	赣榆区	时代路	时代路市场转运站	时代路市场内	水平	100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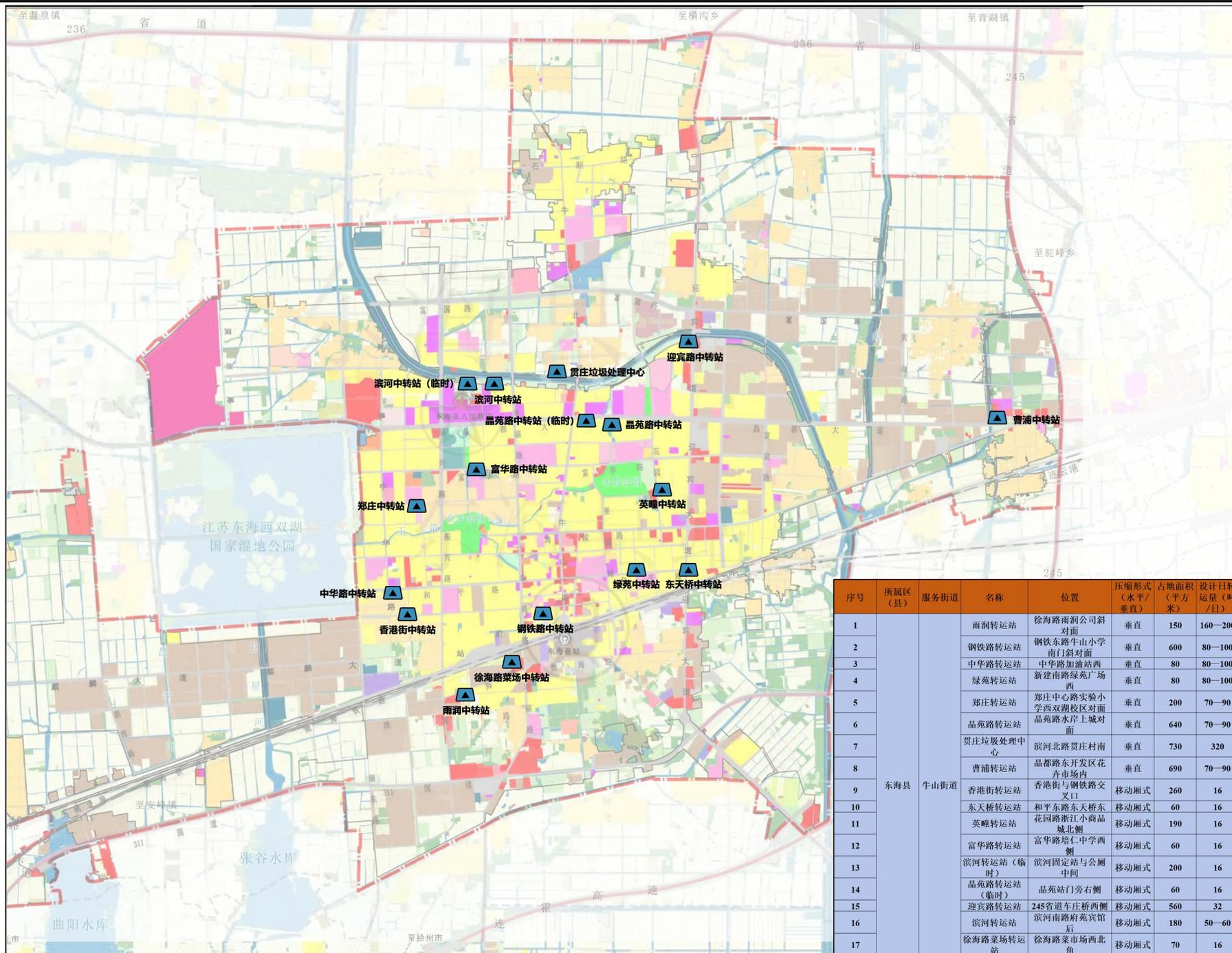


图例  
生活垃圾转运站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东海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灌南地区

### 图例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序号	所属区(县)	服务街道	名称	位置	压缩形式(水平/垂直)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1	东海县	牛山街道	雨润转运站	徐海路雨润公司斜对面	垂直	150	160—200
2			钢铁路转运站	钢铁东路牛山小学南口斜对面	垂直	600	80—100
3			中华路转运站	中华路加油站西	垂直	80	80—100
4			绿苑转运站	新建南路绿苑广场西	垂直	80	80—100
5			郑庄转运站	郑庄中心路实验小学西双湖校区对面	垂直	200	70—90
6			晶苑路转运站	晶苑路水岸上城对面	垂直	640	70—90
7			贾庄垃圾处理中心	滨河北路贾庄村南	垂直	730	320
8			曹浦转运站	晶都路东开发区花卉市场内	垂直	690	70—90
9			香港街转运站	香港街与钢铁路交叉口	移动式	260	16
10			东天桥转运站	和平东路东天桥东花园路浙江小商品城北侧	移动式	60	16
11			英瞳转运站	富华路培仁中学西侧	移动式	190	16
12			富华路转运站	滨河南路富华宾馆后	移动式	60	16
13			滨河转运站(临时)	滨河南路富华宾馆后	移动式	200	16
14			晶苑路转运站(临时)	晶苑路门旁右侧	移动式	60	16
15			迎宾路转运站	245省道车庄桥西侧	移动式	560	32
16			滨河转运站	滨河南路富华宾馆后	移动式	180	50—60
17			徐海路菜市场转运站	徐海路菜市场西北角	移动式	70	16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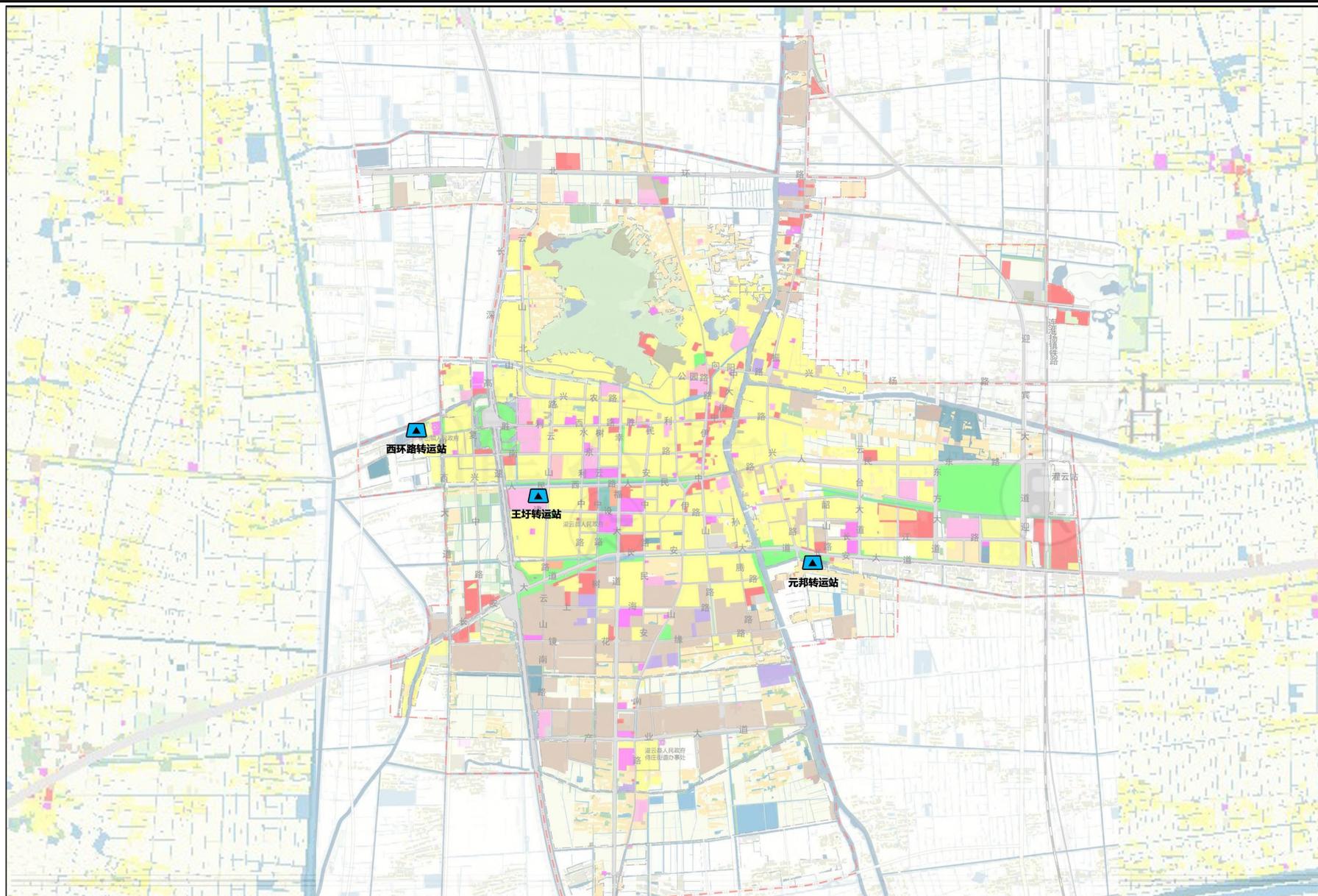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灌云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 图例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序号	所属区(县)	服务街镇	转运站名称	位置	压缩形式(水平/垂直)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1	灌云县	城区	王圩中转站	王圩村	水平	1667	40
2	灌云县	城区	元邦中转站	元邦村	水平	8073	60
3	灌云县	城区	西环路中转站	西环路	水平	667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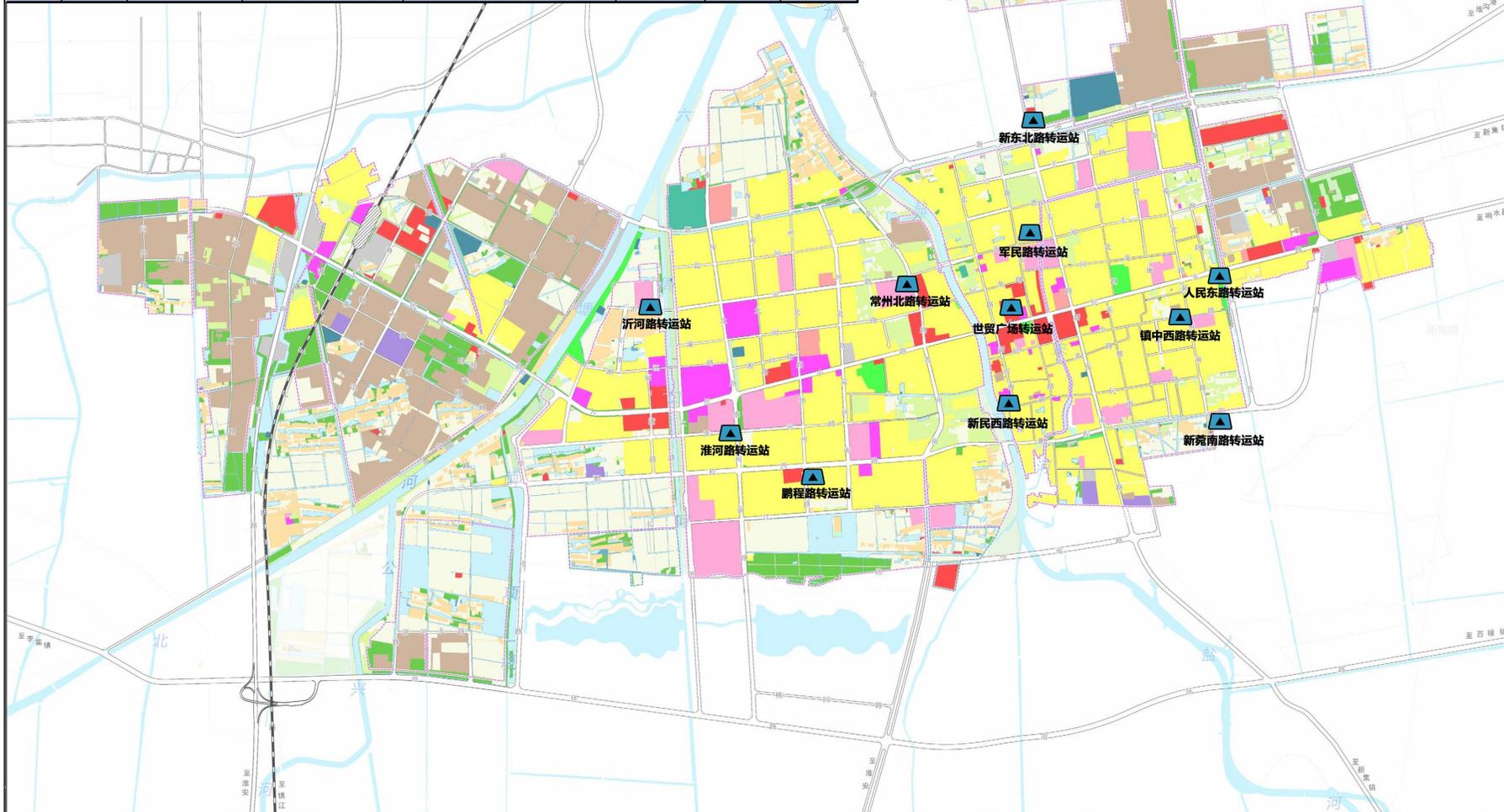
### 比例尺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灌南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现状布局图

序号	所属区(县)	服务街镇	转运站名称	位置	压缩形式(水平/垂直)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量(吨/日)
1	灌南县	新安镇	新东北路转运站	新东北路	水平	180	60
2			新苑南路转运站	新苑南路	水平	160	50
3			军民路转运站	军民路	水平	180	20
4			世贸广场转运站	世贸广场	水平	140	16
5			淮河路转运站	淮河路	水平	220	60
6			人民东路转运站	人民东路	水平	220	60
7			新民西路转运站	新民西路	水平	120	16
8			镇中西路转运站	镇中西路	水平	40	20
9			鹏程路转运站	鹏程路	水平	120	20
10			沂河路转运站	沂河路	水平	160	20
11			常州北路转运站	常州北路	水平	120	20



灌南地区

### 图例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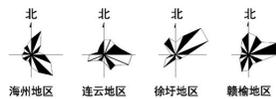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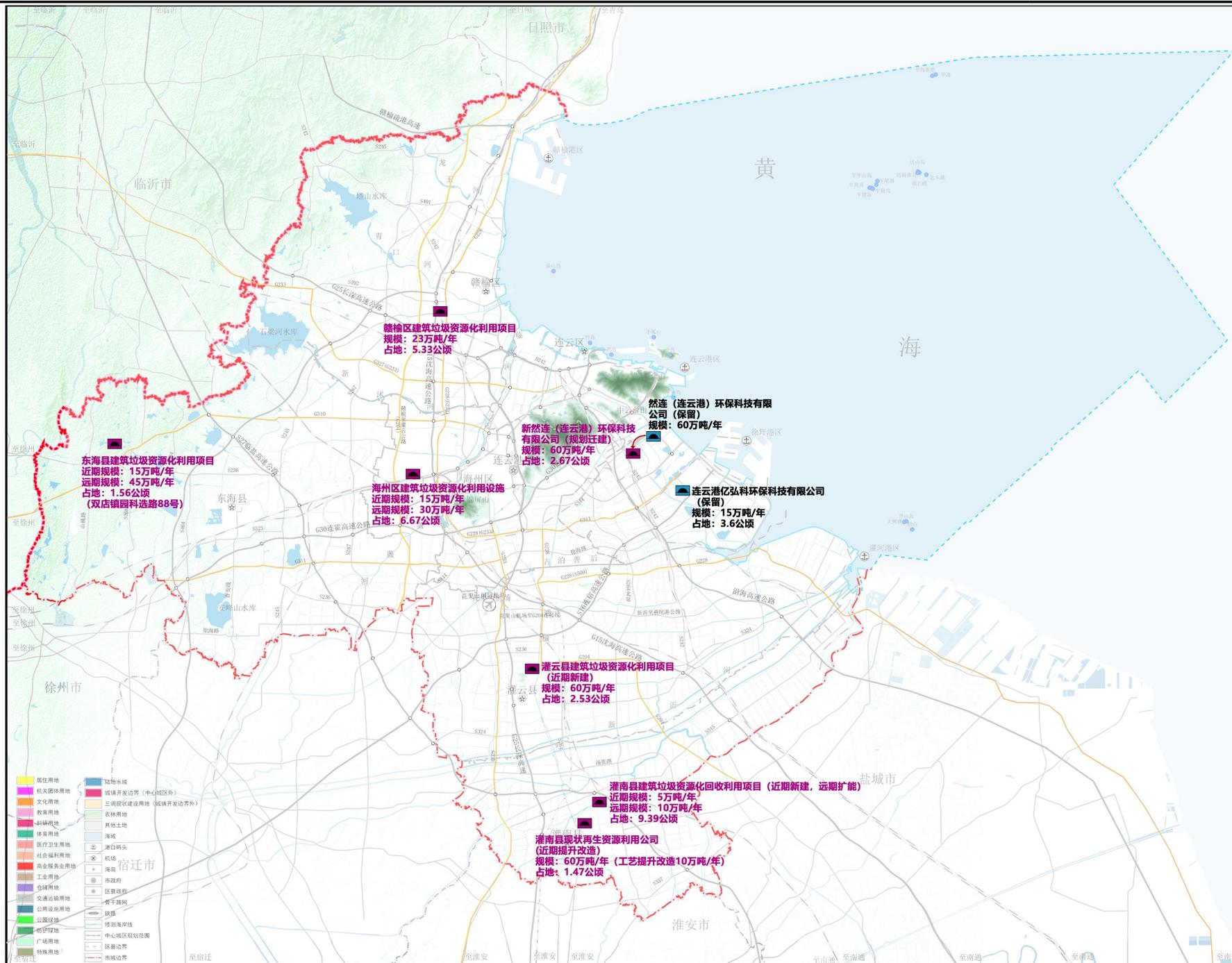
### 比例尺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规划布局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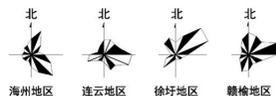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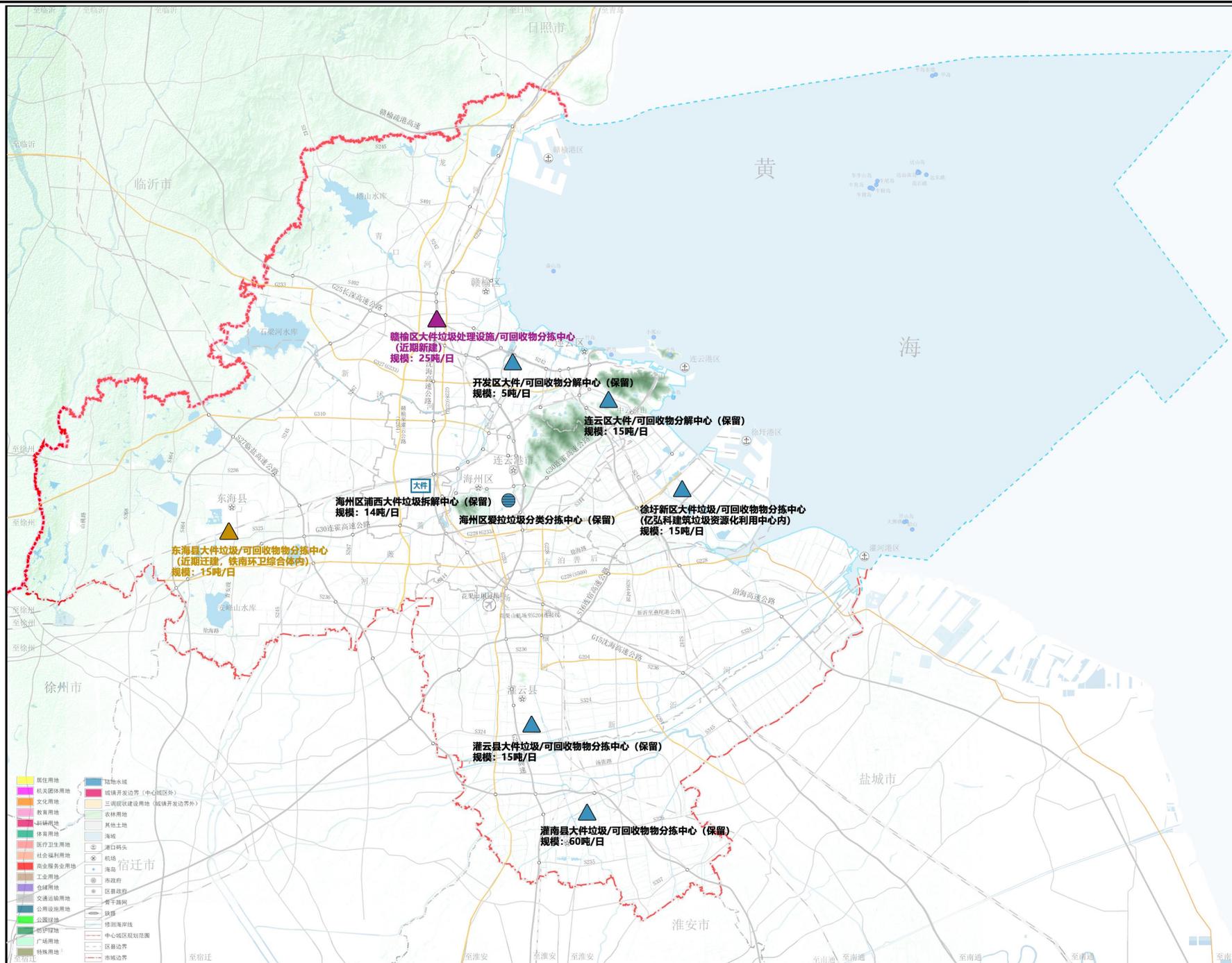
- 现状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 规划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 (近期新建/扩建/提升)

### 比例尺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大件垃圾、可回收物 分拣中心规划布局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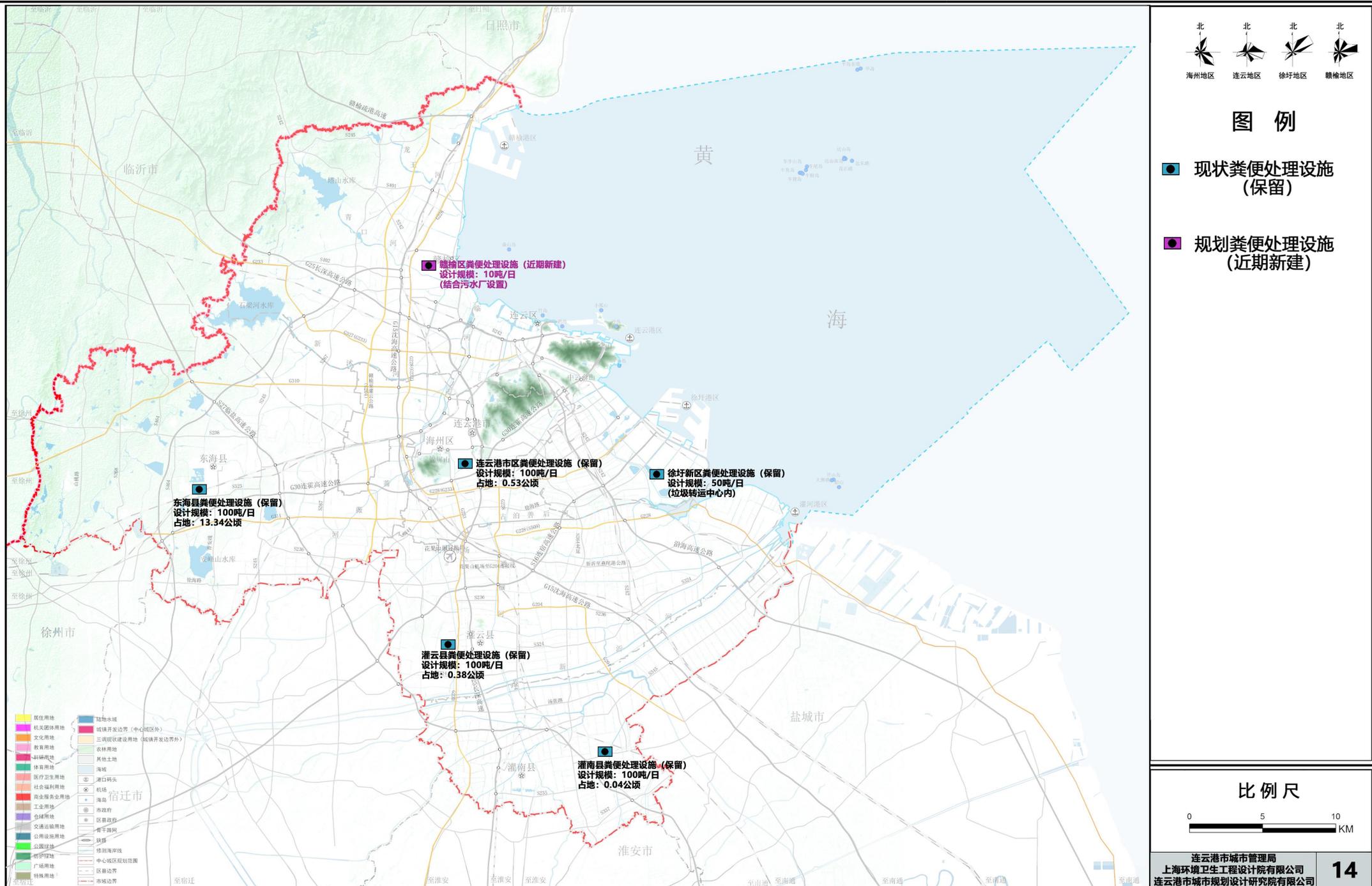
- 大件 现状大件垃圾拆解中心 (保留)
- 现状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保留)
- ▲ 现状大件垃圾拆解中心/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保留)
- ▲ 规划大件垃圾拆解中心/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近期新建)
- ▲ 规划大件垃圾拆解中心/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近期迁建)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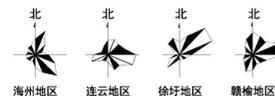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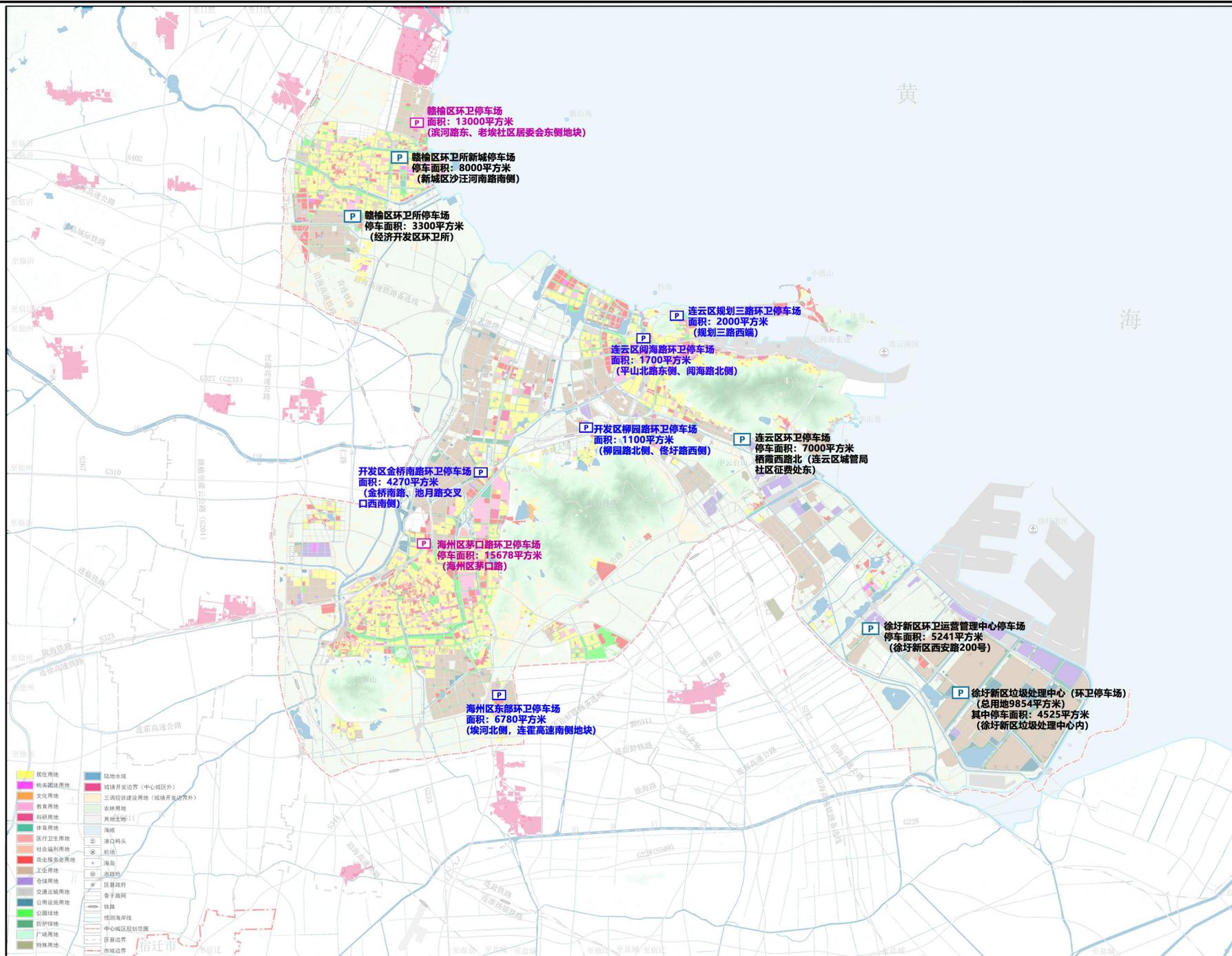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粪便处理设施规划布局图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市区中心城区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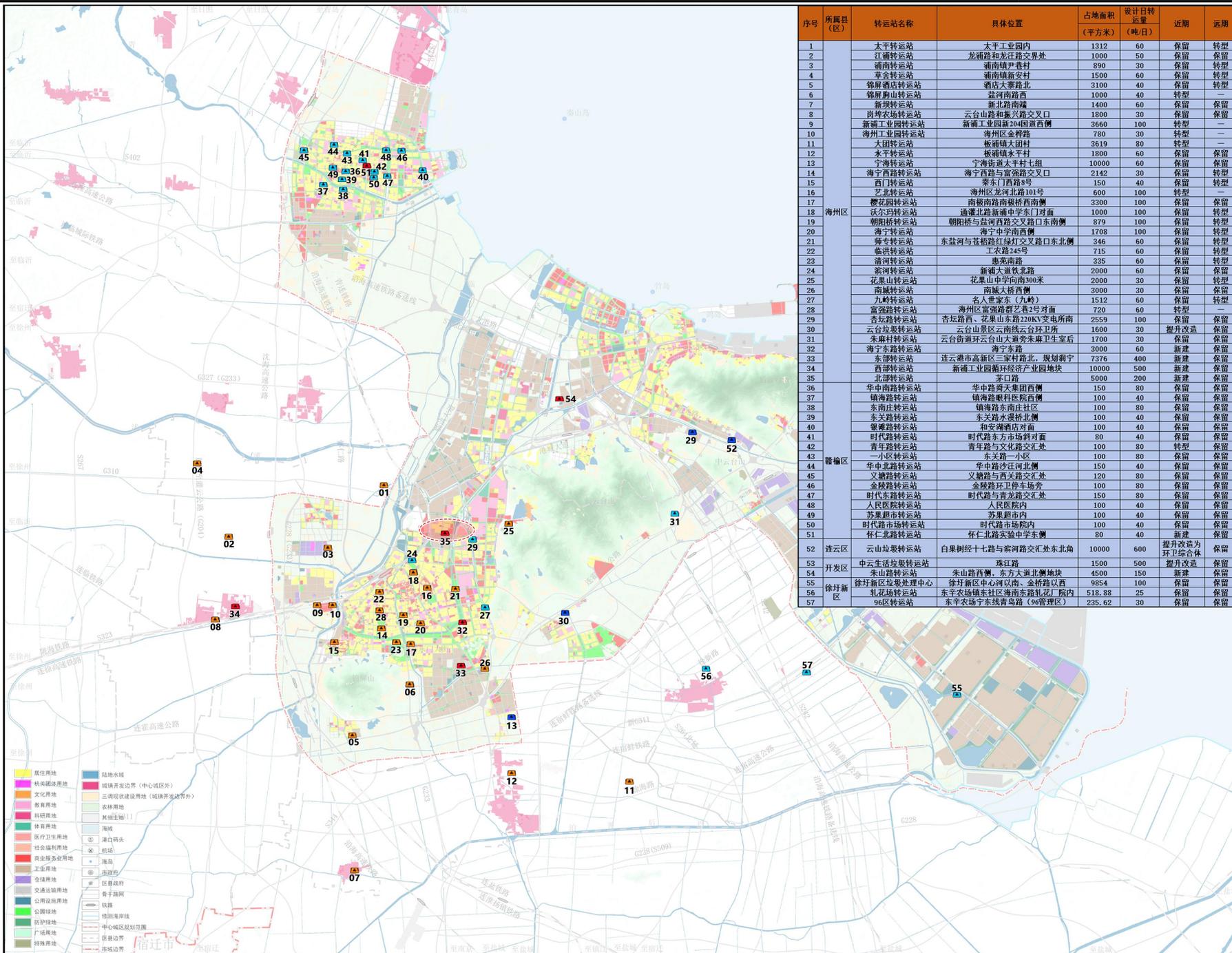
- P 现状环卫停车场 (现状保留)
- P 规划环卫停车场 (近期新建)
- P 规划环卫停车场 (远期新建)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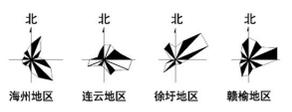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市区中心城区生活垃圾转运站规划布局图



序号	所属县(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 (吨/日)	近期	远期	
1	海州区	太平转运站	太平工业园内	1312	60	保留	转型	
2		江浦转运站	龙浦路和龙汪路交界处	1000	50	保留	保留	
3		浦南转运站	浦南镇尹巷村	890	30	保留	转型	
4		羊舍转运站	浦南镇新安村	1500	60	保留	转型	
5		锦屏山转运站	锦屏山北路北	3100	40	保留	保留	
6		锦屏山转运站	益河路西	1000	40	转型	—	
7		新坝转运站	新北路南端	1400	60	保留	保留	
8		岗埠农场转运站	云台山路和振兴路交叉口	1800	30	保留	保留	
9		新浦工业园转运站	新浦工业园新204国道西侧	3660	100	转型	—	
10		海州工业园转运站	海州区金桦路	780	30	转型	—	
11		大团转运站	板浦镇大团村	3619	80	转型	—	
12		永丰转运站	板浦镇永丰村	1800	60	保留	保留	
13		宁海转运站	宁海街道大丰村七组	10000	60	保留	转型	
14		海州西转运站	海宁西路与富海路交叉口	2142	30	保留	—	
15		西门转运站	泰东门西路8号	150	40	保留	转型	
16		艺北转运站	海州区龙河北路101号	600	100	转型	—	
17		樱花园转运站	南顺南路南顺桥西南侧	3300	100	保留	保留	
18		沃尔巴转运站	通灌北路新浦中学东门对面	1000	100	保留	转型	
19		朝阳桥转运站	朝阳桥与益河西路交叉口东南侧	879	100	保留	转型	
20		海宁转运站	海宁中学南西侧	1708	100	保留	转型	
21		牌楼转运站	东盐河与苍梧路红绿灯交叉口东北侧	346	60	保留	转型	
22		临港转运站	工农路245号	715	60	保留	转型	
23		清河转运站	惠泰南路	335	60	保留	转型	
24		窑湾转运站	新浦大道北	2000	60	保留	保留	
25		花果山转运站	花果山中学向南300米	2000	30	保留	转型	
26		南城转运站	南城大桥西侧	3000	30	保留	转型	
27		九岭转运站	名人世家东(九岭)	1512	60	保留	转型	
28		富海路转运站	海州区富海路群艺巷2号对面	720	60	转型	—	
29		杏坛路转运站	杏坛路西、花果山东路220KV变电所南	2559	100	保留	保留	
30		云台岛转运站	云台山景区云南路云台环卫所	1600	30	提升改造	保留	
31		朱楼村转运站	云台街道环云台山大道旁朱楼卫生室后	1700	30	保留	保留	
32		海宁东转运站	海宁东路	3000	60	新建	保留	
33		东部转运站	连云港市高新区三家村路北, 规划海宁	7376	400	新建	保留	
34		西部转运站	新浦工业园循环经济产业园地块	10000	500	新建	保留	
35		北部转运站	茅山路	5000	200	新建	保留	
36		华中南路转运站	华中路舜天集团西侧	150	80	保留	保留	
37		镇海路转运站	镇海路眼科医院西侧	100	40	保留	保留	
38		东南庄转运站	镇海路东南庄社区	100	80	保留	保留	
39		东关路转运站	东关路永源桥北侧	100	40	保留	保留	
40		镇海路转运站	镇海路永源桥南侧	100	40	保留	保留	
41		时代路转运站	时代路与西关路交汇处	80	40	保留	保留	
42		青年路转运站	青年路与文化路交汇处	100	80	转型	保留	
43		一小区转运站	东关路一小区	100	80	保留	保留	
44		华中北路转运站	华中路沙汪河北侧	150	40	保留	保留	
45		义墩路转运站	义墩路与西关路交汇处	120	80	保留	保留	
46		金陵路转运站	金陵路环卫停车场旁	100	80	保留	保留	
47		时代东路转运站	时代路与青龙路交汇处	150	80	保留	保留	
48		人民医院转运站	人民医院内	100	40	保留	保留	
49		苏果超市转运站	苏果超市内	100	40	保留	保留	
50		时代路市场转运站	时代路市场院内	100	40	保留	保留	
51		怀仁北路转运站	怀仁北路实验中学东侧	80	40	新建	保留	
52		连云区	云山垃圾转运站	白果树经十七路与滨河路交汇处东北角	10000	600	提升改造为环卫综合体	保留
53		开发区	中云生活垃圾转运站	珠江路	1500	500	提升改造	保留
54		开发区	朱山路转运站	朱山路西侧, 东方大道北侧地块	4500	150	新建	保留
55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垃圾处理中心	徐圩新区中心河以南、金桥路以西	9854	100	保留	保留
56		徐圩新区	乳花场转运站	东丰农场东社区海南东路乳花厂院内	518.88	25	保留	保留
57		徐圩新区	96区转运站	东丰农场东丰线青岛路(96管理区)	235.62	30	保留	保留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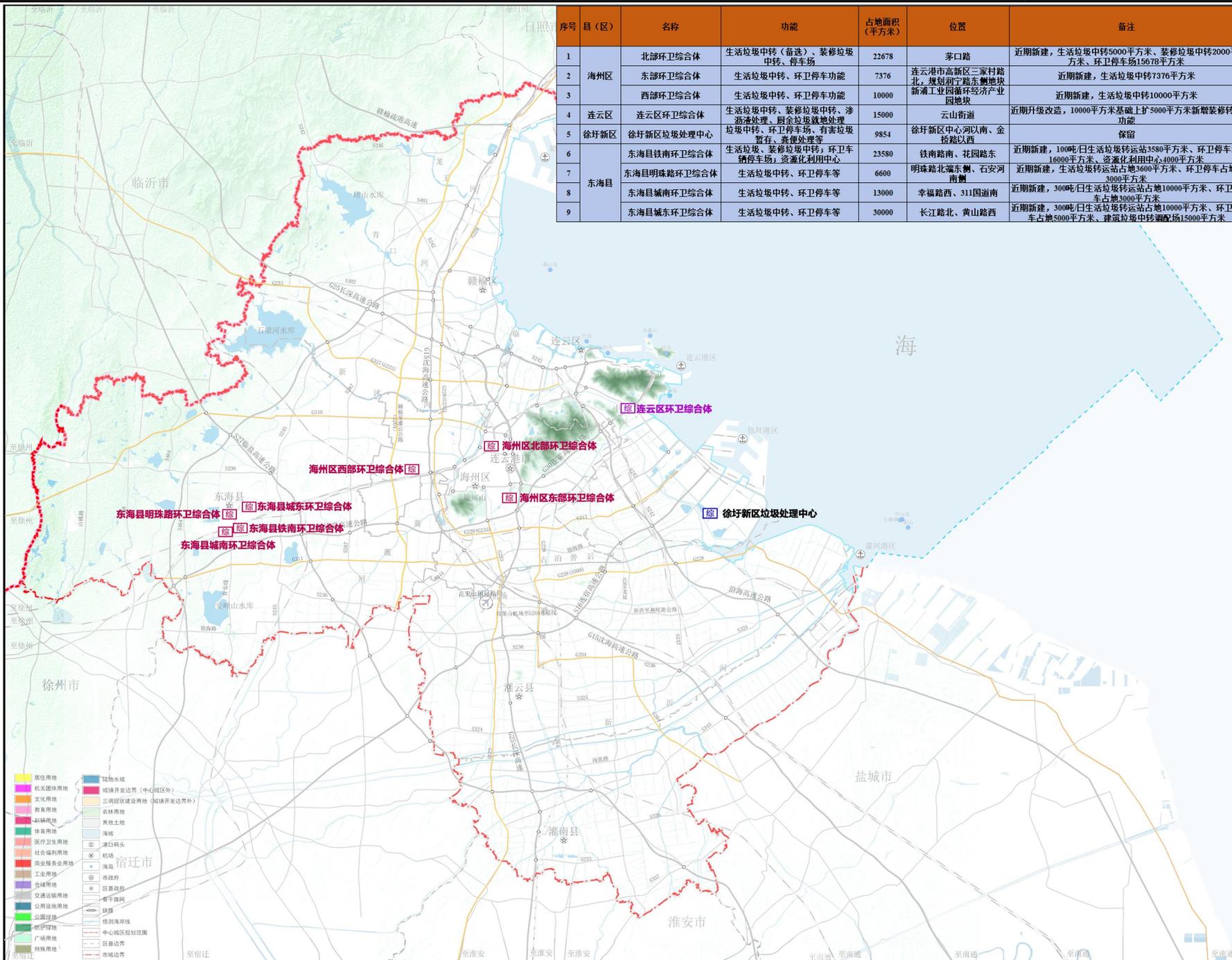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现状保留)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现状保留, 规划提升改造)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现状保留, 规划转型)
- 规划生活垃圾转运站 (近期新建)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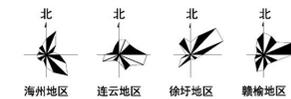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连云港市区环卫综合体规划布局图



序号	县(区)	名称	功能	占地面积(平方米)	位置	备注
1		北部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备选)、装修垃圾中转、停车场	22678	茅口路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中转5000平方米、装修垃圾中转2000平方米、环卫停车场15678平方米
2	海州区	东部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功能	7376	连云港市高新区三家村路北,规划润宁路东侧地块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中转7376平方米
3		西部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功能	10000	新浦工业园循环经济产业园地块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中转10000平方米
4	连云区	连云区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装修垃圾中转、渗沥液处理、厨余垃圾就地处理	15000	云山街道	近期升级改造,10000平方米基础上扩5000平方米新增装修转运功能
5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垃圾处理中心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场、有毒垃圾暂存、粪便处理等	9854	徐圩新区中心河以南、金栢路以西	保留
6	东海县	东海县铁南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装修垃圾中转;环卫车辆停车场;资源化利用中心	23580	铁南路南、花园路东	近期新建,100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3580平方米、环卫停车场16000平方米、资源化利用中心4000平方米
7		东海县明珠路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6600	明珠路北端东侧、石安河南侧	近期新建,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3600平方米、环卫停车占地3000平方米
8		东海县城南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13000	幸福路西、311国道南	近期新建,300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10000平方米、环卫停车场占地3000平方米
9		东海县城东环卫综合体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30000	长江路北、黄山路西	近期新建,300吨/日生活垃圾转运站占地10000平方米、环卫停车场占地5000平方米、建筑垃圾中转场15000平方米



### 图例

- 综 现状环卫综合体(保留)
- 综 规划环卫综合体(近期升级改造)
- 综 规划环卫综合体(近期新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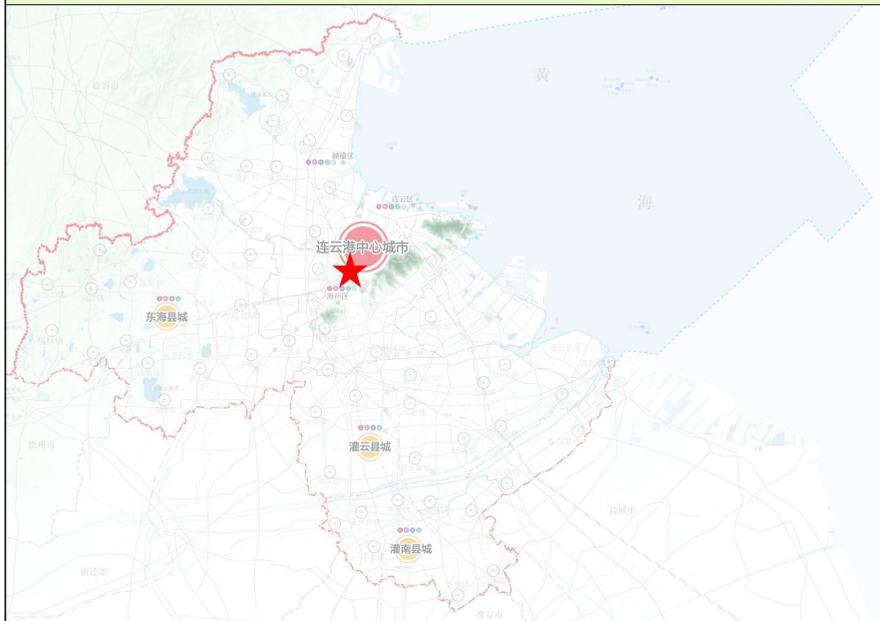
### 比例尺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海州区北部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 区位:



## 现状影像:



## 规划用地性质:



海州区北部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

拟选址位置: 高渠道北、茅口路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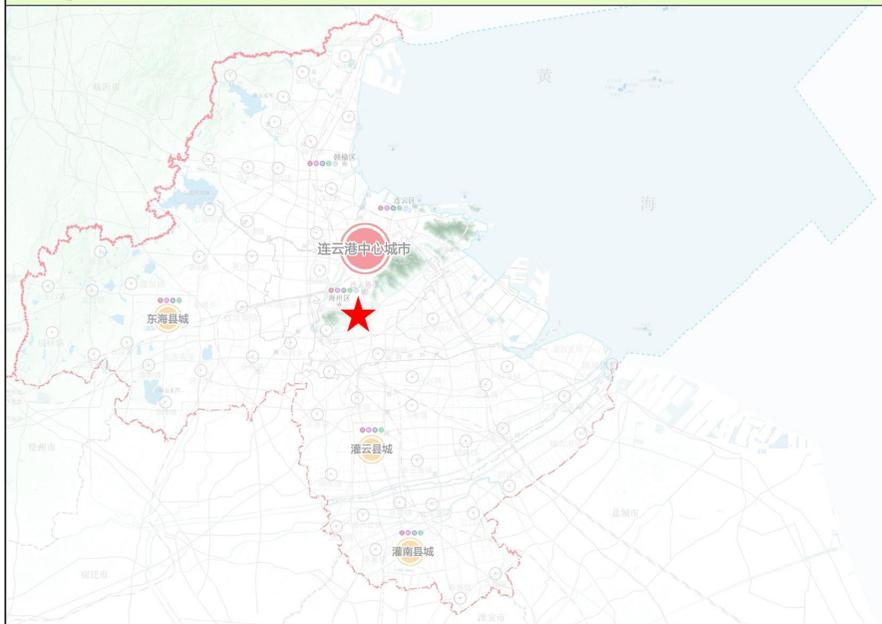
占地面积: 15678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中转 (备选)、装修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场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海州区东部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区位：



规划用地性质：



现状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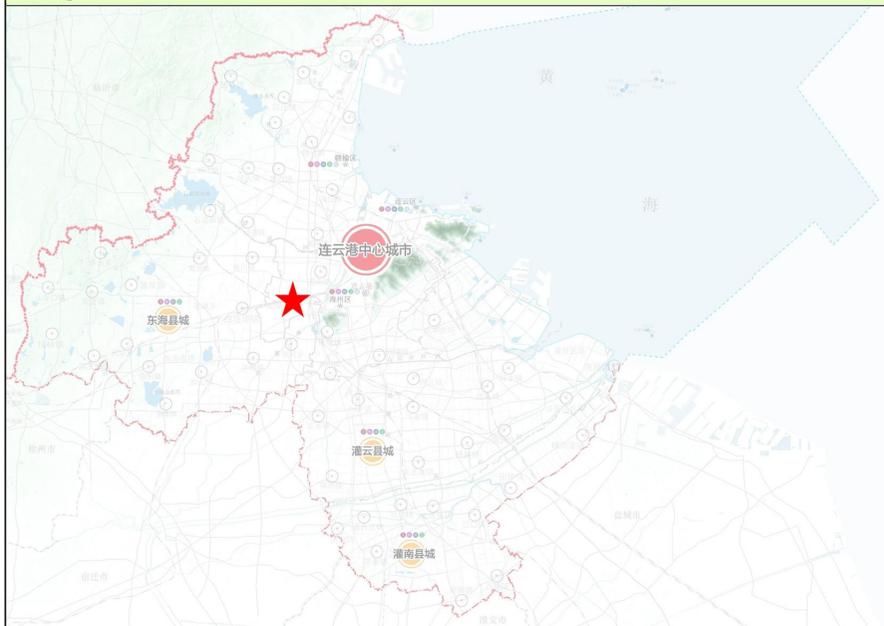
海州区东部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拟选址位置：连云港市高新区三家村路北，规划润宁路东侧地块  
占地面积：7376平方米

功能：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海州区西部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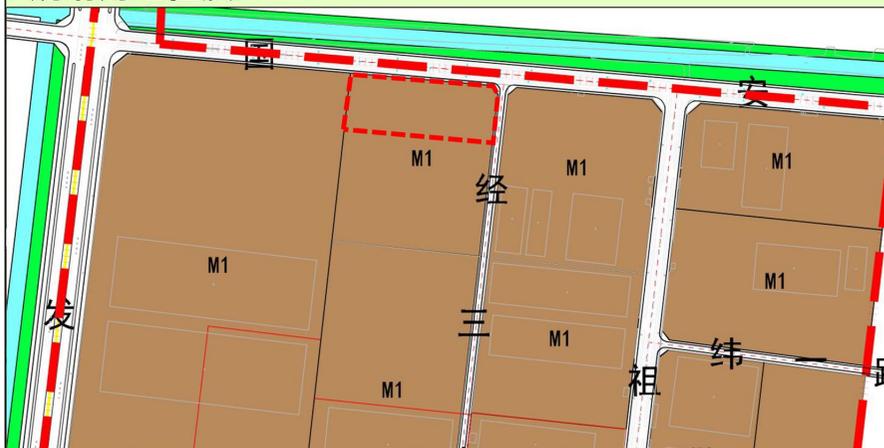
区位:



现状影像:



规划用地性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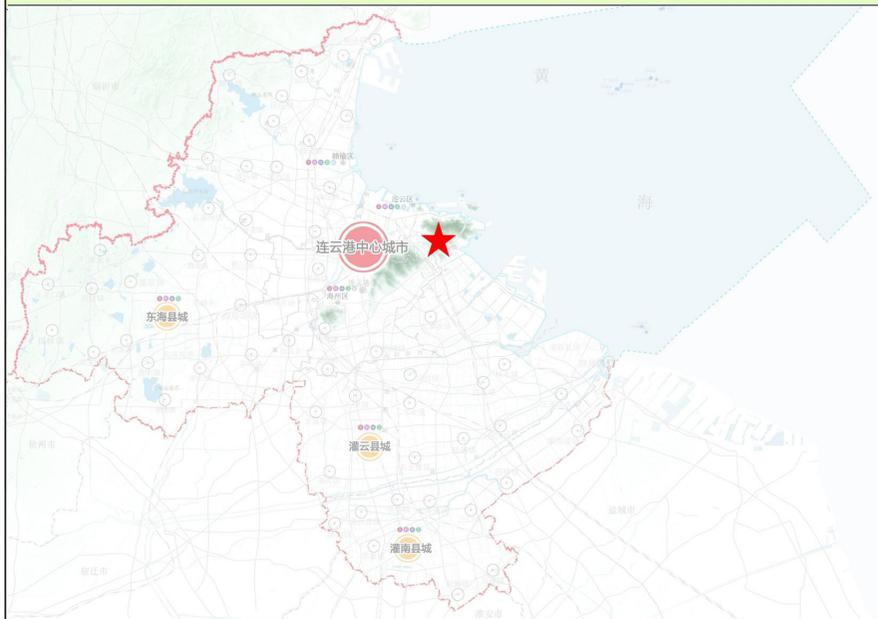
海州区西部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拟选址位置: 新浦工业园循环经济产业园地块  
占地面积: 10000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连云区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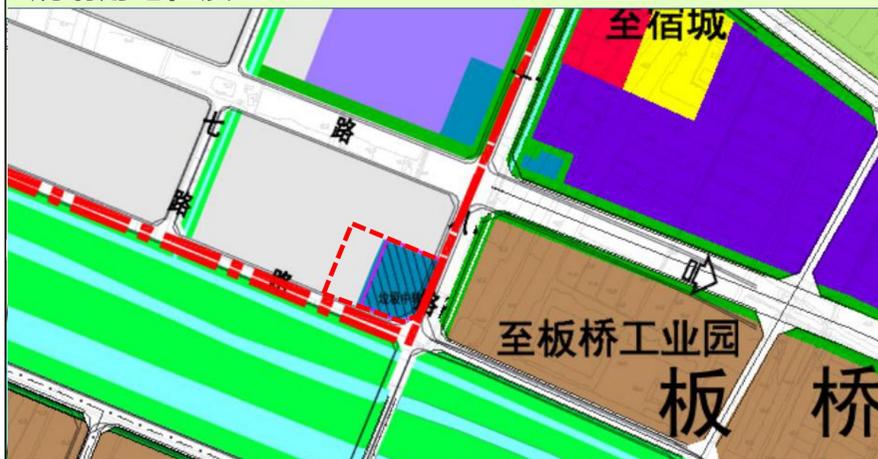
## 区位:



## 现状影像:



## 规划用地性质:



连云区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扩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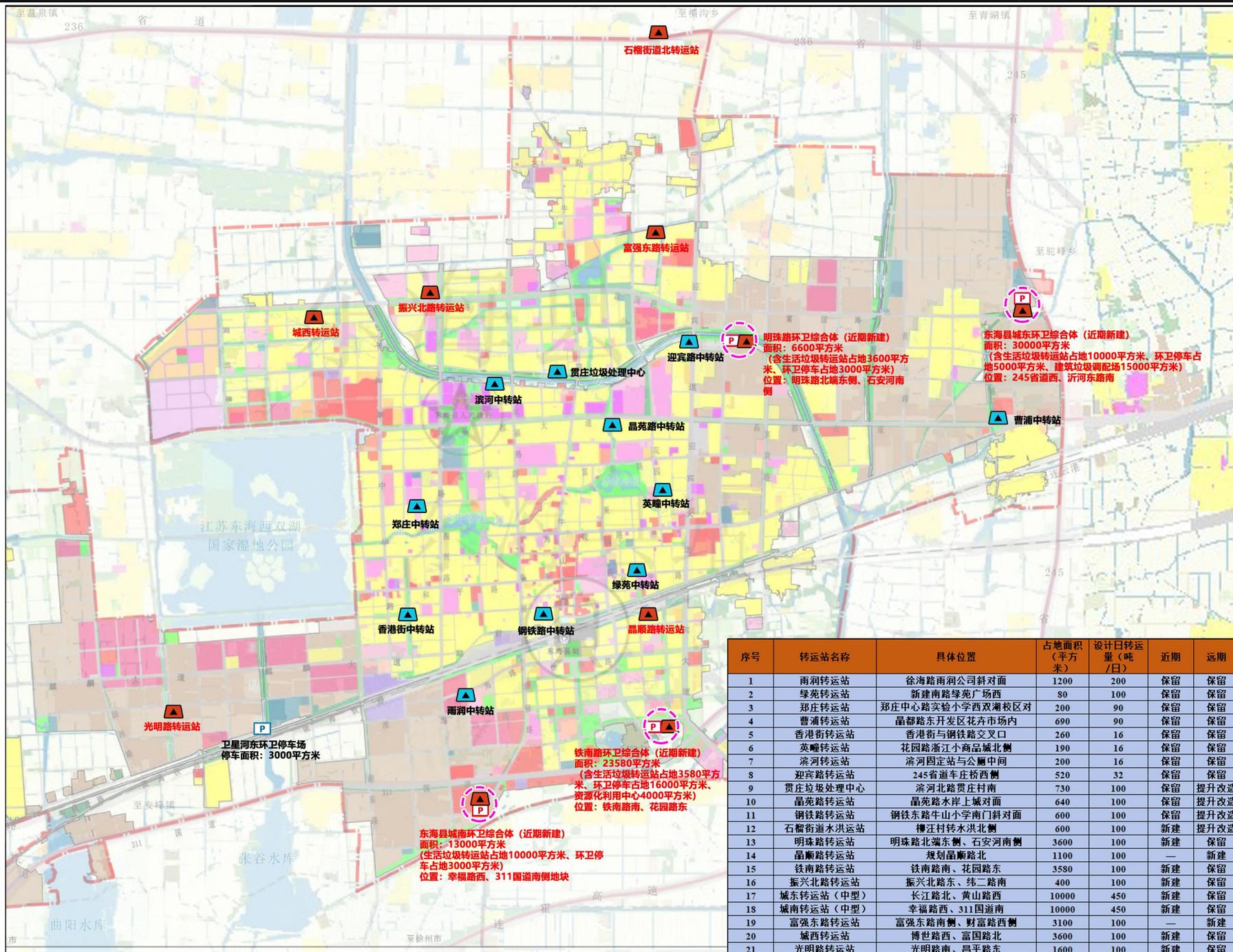
位置: 连云区滨河北路、经十八路西

占地面积: 15000平方米 (规划10000平方米环卫用地基础上扩建5000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转运、装修垃圾中转、渗沥液处理、厨余垃圾就地处理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东海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图例

-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 ▲ 规划生活垃圾转运站
- P 现状环卫停车场
- P 规划环卫停车场

序号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 (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 (吨/日)	近期	远期
1	雨润转运站	徐海路雨润公司斜对面	1200	200	保留	保留
2	绿苑转运站	新建南路绿苑广场西	80	100	保留	保留
3	郑庄转运站	郑庄中心路实验小学西双湖校区对	200	90	保留	保留
4	曹浦转运站	晶都路东开发区花卉市场内	690	90	保留	保留
5	香港街转运站	香港街与钢铁路交叉口	260	16	保留	保留
6	英瞳转运站	花园路浙江小商品城北侧	190	16	保留	保留
7	滨河转运站	滨河路定站与公厕中间	200	16	保留	保留
8	迎宾路转运站	245省道车庄桥西侧	520	32	保留	保留
9	贵庄垃圾处理中心	滨河北路贵庄村南	730	100	保留	提升改造
10	晶苑路转运站	晶苑路水岸上城对面	640	100	保留	提升改造
11	钢铁路转运站	钢铁路牛山小学南门斜对面	600	100	保留	提升改造
12	石榴街道水洪转运站	樽汪村转水洪北侧	600	100	新建	提升改造
13	明珠路转运站	明珠路北端东侧、石安河南侧	3600	100	新建	保留
14	晶顺路转运站	规划晶顺路北	1100	100	—	新建
15	铁南路转运站	铁南路南、花园路东	3580	100	新建	保留
16	振兴北路转运站	振兴北路东、纬二路南	400	100	新建	保留
17	城东转运站 (中型)	长江路北、黄山路西	10000	450	新建	保留
18	城南转运站 (中型)	幸福路西、311国道南	10000	450	新建	保留
19	富强东路转运站	富强东路南侧、财富路西侧	3100	100	—	新建
20	城西转运站	博世路西、富国路北	3600	100	新建	保留
21	光明路转运站	光明路南、昌平路东	1600	100	新建	保留

比例尺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东海县城南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区位:



现状影像:



规划用地性质:



东海县城南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位置: 幸福路西、311国道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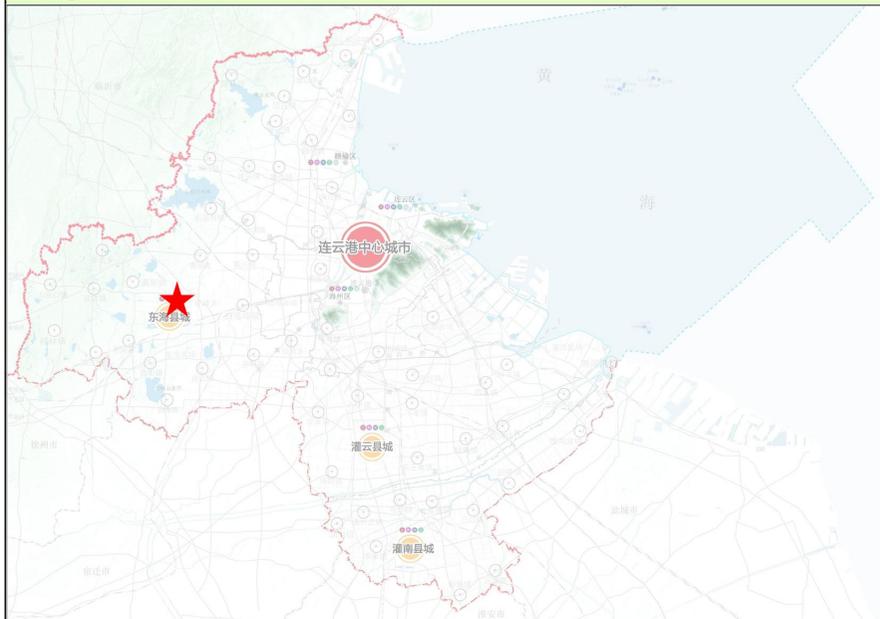
占地面积: 13000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可回收物分拣等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东海县城东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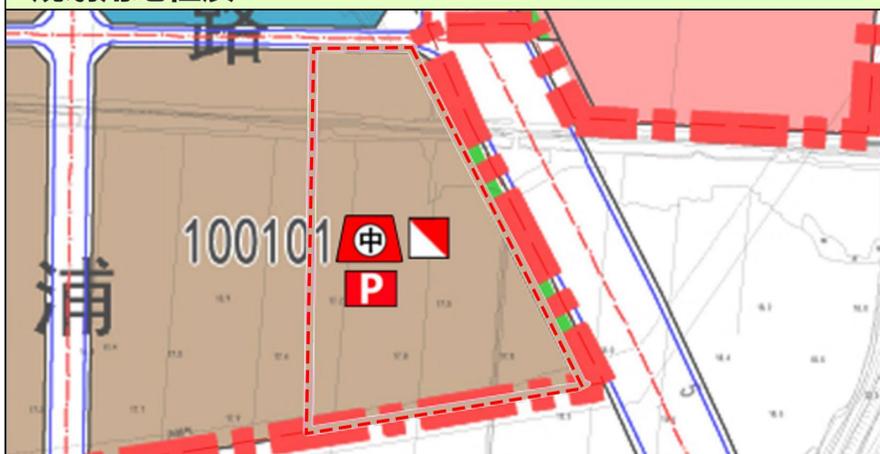
## 区位:



## 现状影像:



## 规划用地性质:



东海县城东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位置: 245省道西、沂河东路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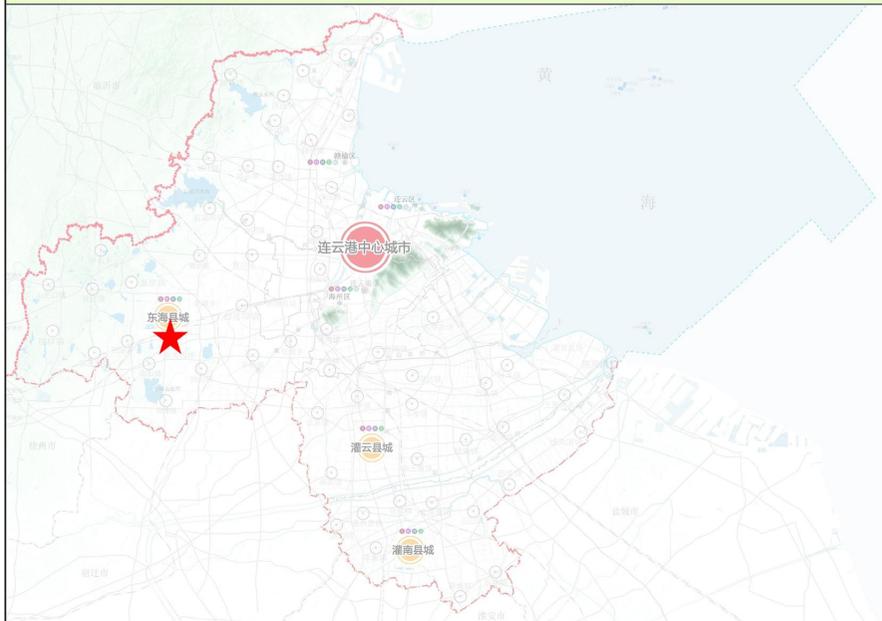
占地面积: 30000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建筑垃圾调配场等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东海县铁南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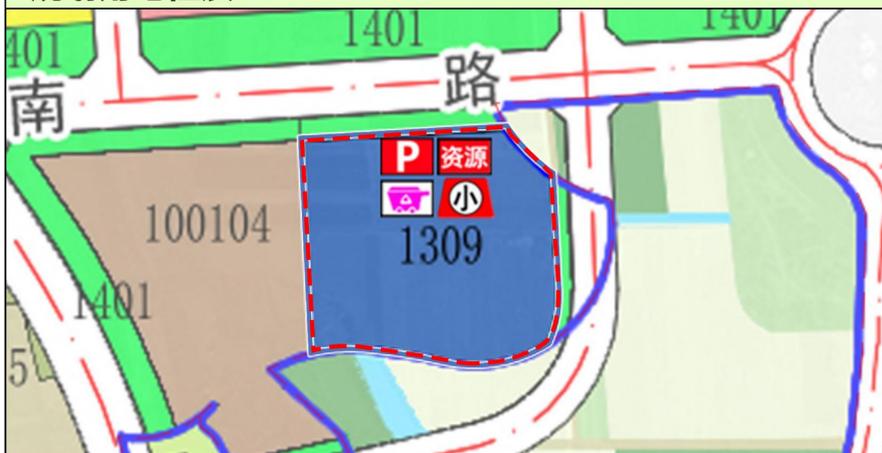
区位:



现状影像:



规划用地性质:



东海县铁南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位置: 铁南路南、花园路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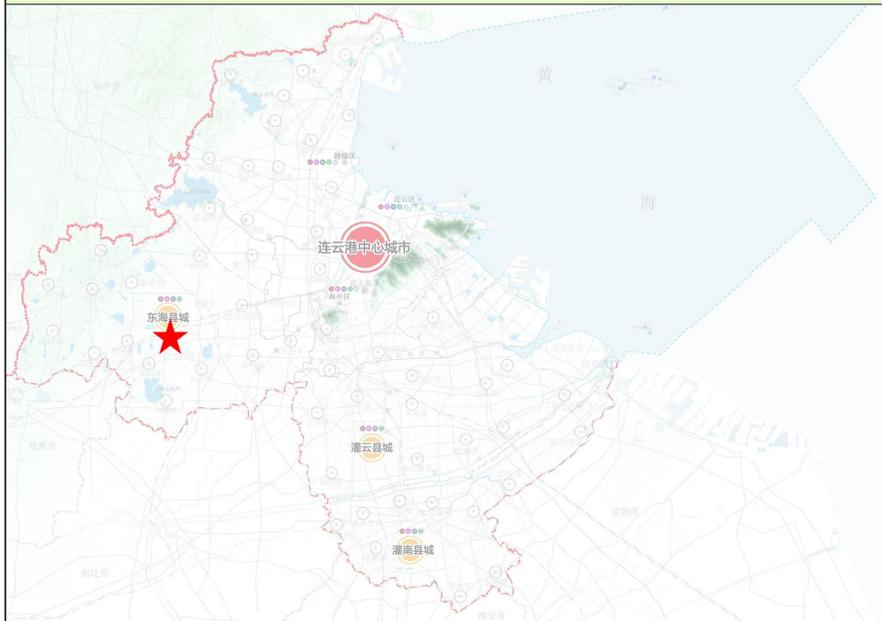
占地面积: 23560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可回收物分拣等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东海县明珠路环卫综合体选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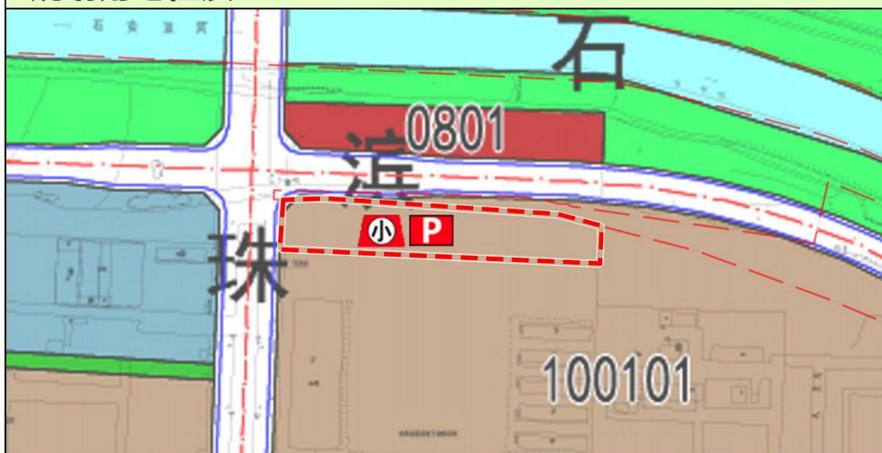
区位:



现状影像:



规划用地性质:



东海县明珠路环卫综合体选址 (近期新建):

位置: 明珠路北端东侧、石安河南侧

占地面积: 6600平方米

功能: 生活垃圾中转、环卫停车等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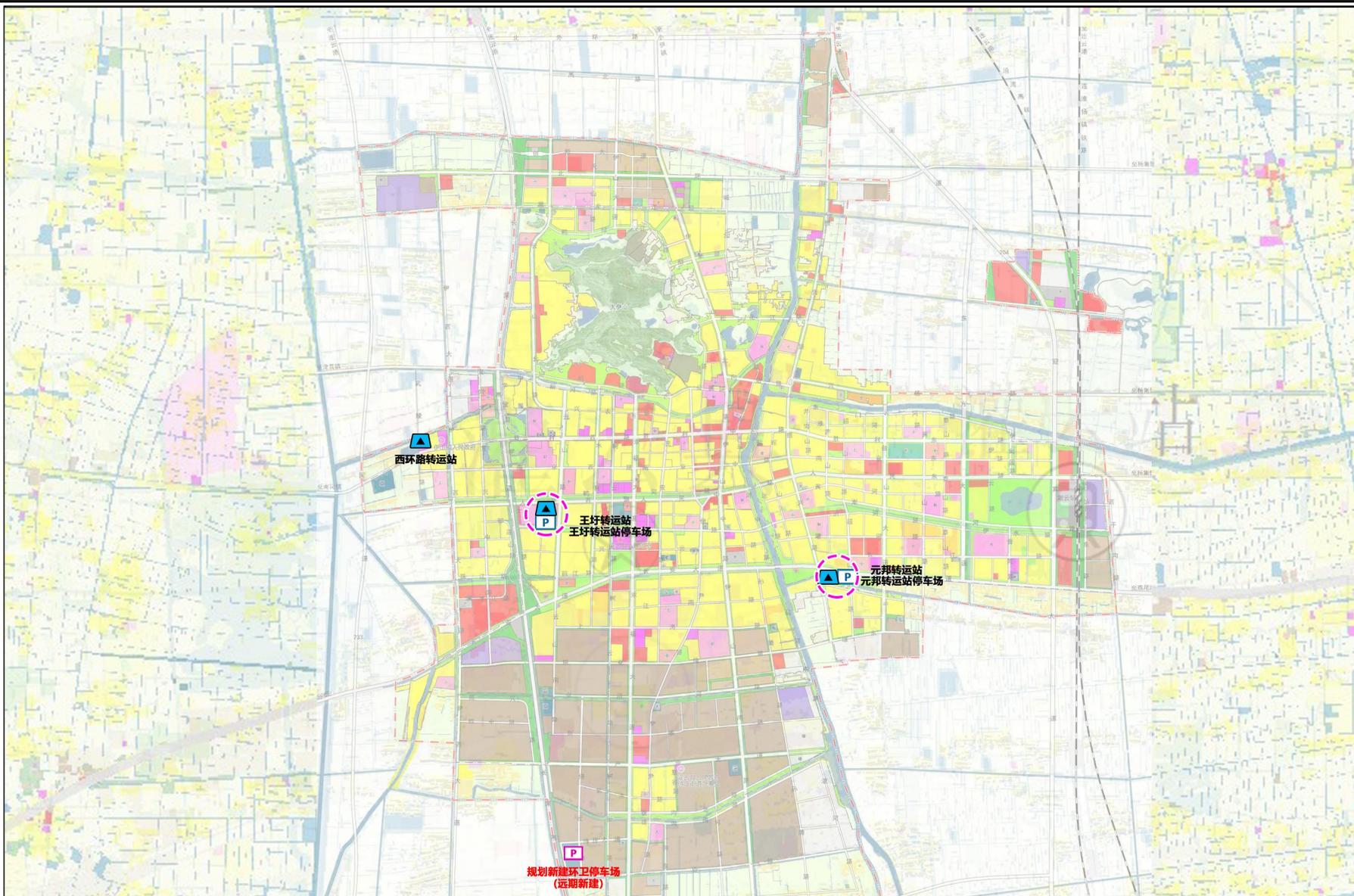
## 灌云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灌云地区

### 图例

-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 P 现状环卫停车场
- P 规划环卫停车场



灌云县环卫停车场规划明细表

序号	所属区县	名称	服务范围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具体位置
1	灌云县	元邦中转站停车场 (现状)	县城区	4000	元邦中转站
2		王圩中转站停车场 (现状)			王圩中转站
3		规划新建环卫停车场		规划待庄大道南侧、规划待云路西侧地块	

灌云县生活垃圾转运站规划明细表

序号	所属区县	服务街镇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站址形式 (水平/垂直/半压)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设计日转运量 (吨/日)	用地属性	使用状态	近期	远期
1	灌云县	城区	王圩中转站	王圩村	水平	1667	40	自有产权	在用	保留	保留
2		城区	元邦中转站	元邦村	水平	8073	60	自有产权	在用	保留	保留
3		城区	西环路中转站	西环路	水平	667	25	自有产权	在用	保留	保留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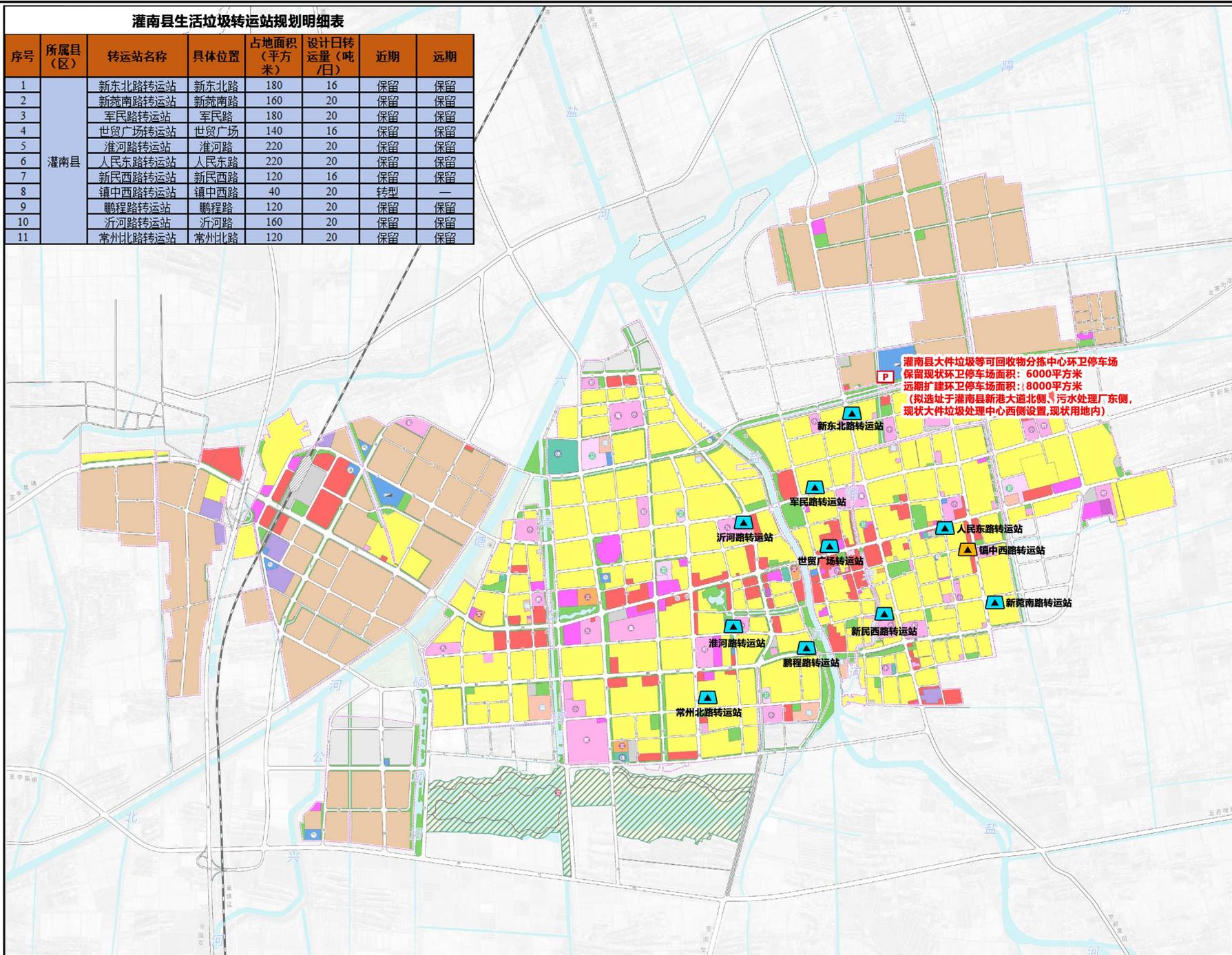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 灌南县生活垃圾转运站、环卫停车场规划布局图

灌南县生活垃圾转运站规划明细表

序号	所属县(区)	转运站名称	具体位置	占地面积(平方米)	设计日转运量(吨/日)	近期	远期
1	灌南县	新东北路转运站	新东北路	180	16	保留	保留
2		新苑南路转运站	新苑南路	160	20	保留	保留
3		军民路转运站	军民路	180	20	保留	保留
4		世贸广场转运站	世贸广场	140	16	保留	保留
5		淮南路转运站	淮南路	220	20	保留	保留
6		人民东路转运站	人民东路	220	20	保留	保留
7		新民西路转运站	新民西路	120	16	保留	保留
8		镇中西路转运站	镇中西路	40	20	转型	—
9		鹏程路转运站	鹏程路	120	20	保留	保留
10		沂南路转运站	沂南路	160	20	保留	保留
11		常州北路转运站	常州北路	120	20	保留	保留



灌南地区

### 图例

-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现状保留)
- ▲ 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 (规划转型)
- P 规划环卫停车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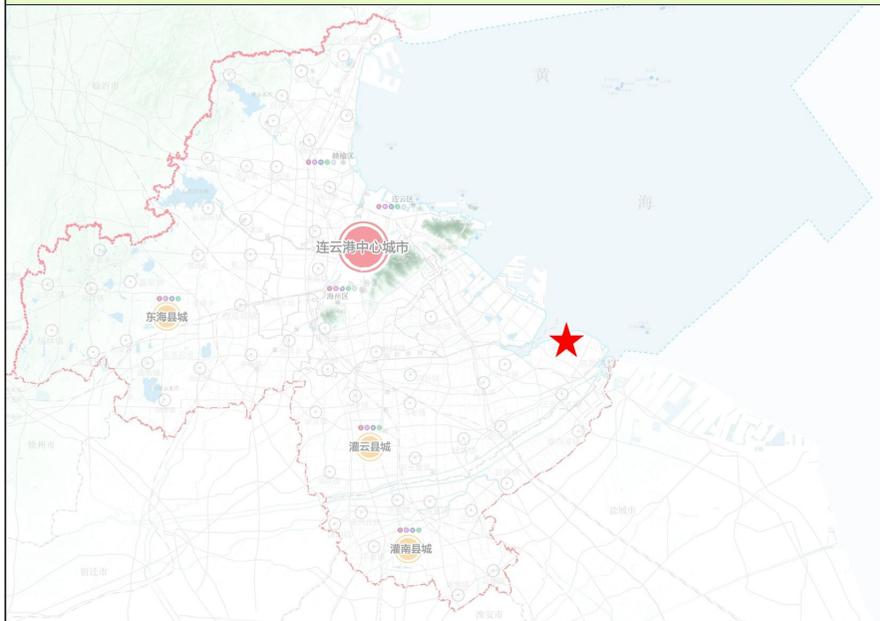
###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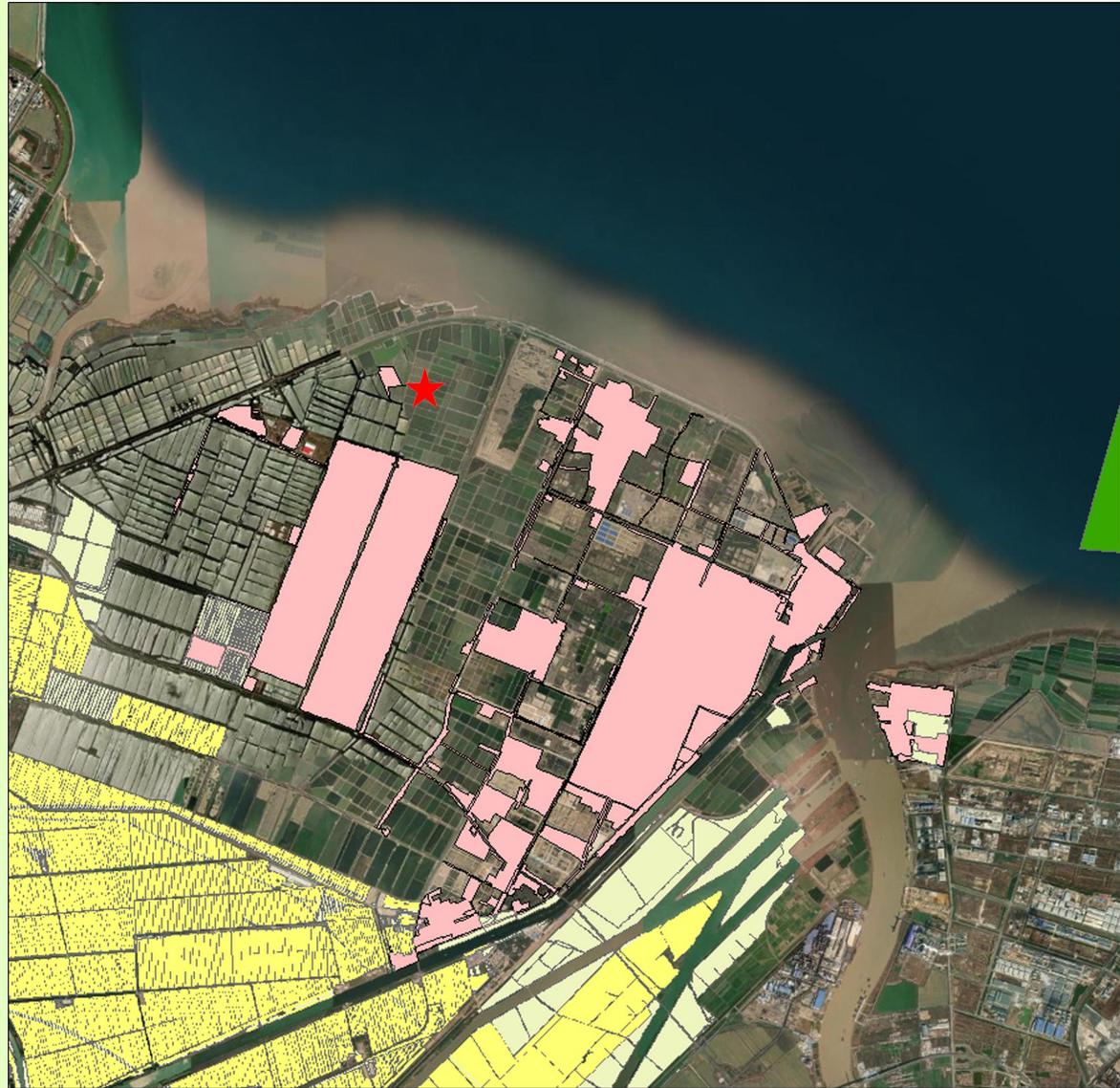
# 连云港市环境卫生专项规划 (2024-2035)

连云港市循环经济产业园意向选址图

## 区位：



## 现状影像：



## 规划用地性质：



连云港市循环经济产业园 (远景新建)：

拟选址位置：灌西盐场

占地面积：100公顷 (1500亩)

功能：远景预留的生活垃圾焚烧厂、飞灰资源化设施、炉渣资源化利用设施等